

濮阳县水土保持规划（2020-2030 年）
（征求意见稿）

二〇二〇年十月

前 言

濮阳县地处华北平原，位于河南省东北部，黄河下游北岸，豫、鲁两省交界处，位于中原经济区和环渤海经济圈的衔接点，是中原经济区和濮范台扶贫开发综合试验区的重要组成部分。濮阳县县域面积 1382km²，下辖 12 镇 8 乡 2 个办事处，993 个行政村（居委会），总人口 114.3 万人，138 万亩耕地，是省定扶贫开发重点县。黄河流经县境 61km，滩区面积 217km²。濮阳县文明久远、文化灿烂，是中华民族的重要发祥地之一，有着悠久的历史 and 丰厚的文化积淀，是“帝舜故里、华夏龙都”；物产丰富、经济繁荣，是“全国超级产粮大县、中国工业百强县”；民风淳厚、社会和谐，是“河南省最佳投资城市、河南省平安建设先进县”。

随着濮阳县经济社会快速发展，资源约束趋紧、环境污染严重、生态系统退化等问题日益突出；濮阳县位于黄河故道风沙区，自然灾害频繁，土壤结构疏散，近年来，随着城市人口的不断增多，工业规模的迅速增加，使本已脆弱的生态环境更加难以满足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需求。濮阳县水土流失现象仍然存在，截至 2019 年底濮阳县尚有水土流失面积 88.27km²，其中风蚀面积 81.85km²，占土地总面积的 5.92%，占水土流失面积的 92.73%；水蚀面积 6.42km²，占土地总面积的 0.46%，占水土流失面积的 7.27%。水土流失导致水土资源破坏、市政管网及河流泥沙淤积、生态环境受损，影响濮阳县的生态安全，

导致水土资源破坏、生态环境恶化，成为制约濮阳县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影响因素。

近年来，濮阳县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把水土保持工作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对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做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水土保持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水平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以及城镇化、信息化、农业现代化和绿色化等一系列新要求还不能完全适应，与广大人民群众对提高生态环境质量的新期待还有一定差距，生态流失依然是濮阳县当前面临的重大生态环境问题。今后“十四五”是防治水土流失、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的关键时期，亟需在河南省和濮阳市大规划的基础上，在濮阳县县级层面制定统一的水土保持规划。

2019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明确指出，强调黄河流域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屏障和重要的经济地带，是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重要区域，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区域，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安全方面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已上升为重大国家战略，保护黄河是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和永续发展的千秋大计。濮阳县明确提出全面开启新时代濮阳县水利现代化建设新征程。推动濮阳县“四水同治”、水土保持建设，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为我们坚持“共同抓好大保护、协同推进大治理”提供了重要遵循。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了“生态环境是人类生存最为基础的条件，是我国持续发展最为重要的基础”、“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全面提升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绿水青山不仅是金山银山，也是人民群众健康的重要保障”等一系列重要思想，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要内容，作为重大民生实事紧紧抓在手上，生态文明建设的地位和作用更加突显。水土保持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落实绿色发展理念、维护生态功能、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发挥出日益重要的作用。为贯彻党中央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战略部署，落实《水土保持法》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全面推进新时期濮阳县水土保持工作，濮阳县成立了水土保持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濮阳县水利局会同县发改委、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环保局、农业局、林业局等有关部门，于2020年5月启动了濮阳县水土保持规划编制工作。依托《河南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豫政文[2016]131号）和《濮阳市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在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反复论证咨询的基础上，编制完成《濮阳县水土保持规划（2020-2030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范围为濮阳县全境范围，涉及12镇8乡2个办事处。规划现状年（基准年）为2019年，近期末至2025年，规划水土流失防治面积为37.31km²，匡算投资为6039.90万元；远期末至2030年，规划水土流失防治面积46.15km²。

《规划》分析了濮阳县水土流失及其防治现状、水土保持面临的主要问题；在全国、省级和濮阳市规划的基础上，进行了濮阳县水土保持区划，并划定了县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县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界定了县级水土流失易发区；明确了今后一个时期濮阳县水土保持防治目标、任务和布局，提出了预防、治理、监测、监管的措施体系和近期重点项目安排，为促进农业安全、生态安全、防洪安全、饮水安全，推动濮阳县水土资源可持续利用及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撑和保障。

本《规划》经批准后，将作为濮阳县水土保持工作的指导性文件，也是今后一段时期濮阳县防治水土流失与合理利用、开发和保护水土资源的重要规划依据。

目 录

前 言.....	i
1 基本情况.....	1
1.1 自然条件.....	2
1.2 社会经济.....	11
1.3 水土流失现状.....	13
1.4 水土保持现状.....	18
2 规划必要性.....	24
2.1 新时期对水土保持的要求	24
2.2 水土保持工作面临的挑战	29
3 规划目标、任务及规模.....	32
3.1 规划依据.....	32
3.2 指导思想.....	35
3.3 规划原则.....	35
3.4 规划目标与任务.....	37
4 水土保持分区、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	39
4.1 水土保持分区.....	39
4.2 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	41
4.3 水土流失易发区.....	44
5 总体布局与规模.....	46
5.1 总体布局	46
5.2 区域布局	46
5.3 防治规模.....	49
6 预防保护规划.....	50

6.1 预防范围、对象.....	50
6.2 措施体系及配置.....	51
7 治理规划.....	57
7.1 治理范围、对象.....	57
7.2 措施体系及配置.....	57
8 监测规划.....	63
8.1 监测任务和内容.....	63
8.2 监测站网.....	67
8.3 重点监测项目.....	67
8.4 成果管理与应用.....	68
9 综合监管规划.....	70
9.1 监督管理.....	70
9.2 科技支撑.....	76
9.3 基础设施与管理能力建设.....	76
9.4 信息化建设.....	78
10 投资匡算与效益分析.....	80
10.1 实施进度.....	80
10.2 近期规划项目安排.....	81
10.3 投资匡算.....	82
10.4 效益分析.....	83
10.5 风险评估.....	85
11 保障措施.....	88
11.1 加强组织领导.....	88
11.2 提高人员素质.....	88

11.3 严格依法行政.....	88
11.4 拓宽投资渠道.....	89
11.5 创新体制机制.....	89
11.6 科技支撑.....	90
11.7 健全公示制度.....	90
11.8 宣传教育.....	91

附表

附表 1: 濮阳县水土保持分区划分表

附表 2: 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表

附件 3: 濮阳县水土保持分区水土流失防治规模表

附图

附图 1: 濮阳县行政区划图

附图 2: 濮阳县水系图

附图 3: 濮阳县水土流失（风蚀）现状图

附图 4: 濮阳县水土保持区划图

附图 5: 濮阳县重点防治区划分图

1 基本情况

濮阳县地处华北平原，位于河南省东北部，黄河下游北岸，豫、鲁两省交界处。南部及东南部以黄河为界，与山东省东明县、鄄城县隔河相望；东部、东北部与河南省范县及山东省莘县毗邻；北部、西北部与河南省濮阳市、清丰县相临；西部、西南部与河南省内黄县、滑县、长垣县接壤。地理坐标在东经 $114.52^{\circ}\sim 115.25^{\circ}$ ，北纬 $35.20^{\circ}\sim 35.50^{\circ}$ 之间。全境东西长 49km，南北宽 39km，土地总面积为 1382km^2 ，下辖 12 镇 8 乡 2 个办事处，993 个行政村（居委会），总人口 114.3 万人，耕地面积 135 万亩。黄河流经县境 61km，滩区面积 217km^2 ，涉及 7 个乡镇、18.6 万人、18.7 万亩耕地，是省定扶贫开发重点县。

濮阳县物产资源丰富，是中原油田开发建设腹地，境内石油和天然气产量分别占中原油田总产量的 70% 以上和 90%；濮阳县交通网络四通八达，大广高速、范辉高速紧邻县城，106 国道纵贯南北，晋豫鲁铁路连接京广、京九铁路；产业基础较好，以濮阳县产业集聚区、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和庆祖食品加工专业园区为载体，形成了电子电气装备制造、医疗器械制造、耐火材料、新型化工、食品加工等具有较大影响力的产业集群和产业基地，已发展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圣诞灯泡生产基地，长江以北最大的特种玻璃和电光源生产基地，北方特型耐火材料生产基地；地下盐矿资源丰富，初步探明储量 1400 亿吨，纯度高、易开采。濮阳县还是国家级商品粮基地县、优质

棉繁育基地县、优质麦基地县，盛产优质小麦、玉米、大豆、花生、棉花、杂果等。

1.1 自然条件

1.1.1 地形地貌

濮阳县地处黄河中下游冲积平原，位于内黄隆起和鲁西隆起的东（明）濮（阳）地堑带，系我国地貌第三阶梯的中后部，是中、新生代的沉积盆地。地势南高北低，西高东低，由西南向东北倾斜，自然坡度南北约为 1/4000，东西约为 1/8000，地面海拔 50~58m。全县地貌较相似，由于历史上河水入海和黄河沉积、淤塞、改道等作用，形成了濮阳县平地、岗洼、沙丘、沟河相间的地貌特征。

1.1.2 气候、水文

濮阳县属于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春季干旱多风沙，夏季炎热雨集中，秋季凉爽日照长，冬季寒冷少雨雪。濮阳县年平均气温为 13.4℃，最低气温为-20.7℃，最高气温 42.2℃。全年温度变化明显，元月份最低为零下 2.2℃，七月份最高，平均为 27℃。气温日差较大，五月份最大为平均 13.2℃。年平均蒸发量 1641.2mm。年平均降水量为 626mm，汛期一般为 5~10 月。10℃以上积温 4498℃。年平均无霜期 205d。年平均日照数为 2454.5h，是河南省日照高值区。年平均积雪天数 13d，最大积雪深度 22cm。常年主导风向为南风、北风，夏季多南风，冬季多北风，春秋两季风向风速多变，年平

均风速为 3.2m/s，最大风速 25.3m/s。年平均扬沙日数 0.8 天，主要出现在春季。

1.1.3 河流水系

濮阳县地跨海河、黄河两大流域，金堤河以南地区属黄河流域，以北地区属海河流域，同时境内沟渠纵横，灌排体系发达。黄河流域内主干河流有黄河干流、天然文岩渠、金堤河等；海河流域内主干河流主要为马颊河、潞龙河。重要灌排沟渠包括引黄入冀补淀总干渠、南小堤输水总干渠、渠村灌区输水总干渠、王称堽灌区输水总干渠等干渠和三里店沟、青碱沟、董楼沟等排水沟。

(1) 黄河流域

黄河干流由新乡市长垣市何翟村东流入濮阳市，流经濮阳县、范县、台前县的县南界，从濮阳县南侧穿过。黄河多年平均水位 60.12m，最高水位 63.77m，最低水位 58.17m。水位为大沽基面，多年平均流量为 1380 m³/s，最大流量 17900 m³/s，最小流量断流(因上游水利工程所致)。多年平均径流量 436.6 亿立方米。多年平均含沙量 27kg/m³，最大含沙量 405 kg/m³。黄河水量丰富，是濮阳县的主要过境水源，为主要饮用水源与灌溉水源。其中濮阳县境内河流长度 61km，流域面积 1145km²。

天然文岩渠属黄河一级支流，发源于焦作市武陟县张菜园村，向东北方向流经新乡市、濮阳市辖区内 8 个县。干流分南北两支，南为天然渠，北为文岩渠，至长垣市大车集汇合为天然文岩渠，天然文岩渠在濮阳县三合村汇入黄河，干流长约

160km，天然文岩渠河源至河口高差 27m，平均地面比降 1/6000，流域面积 2514km²，年径流量 1.54 亿 m³。濮阳县境内长 10.56km。

金堤河由安阳市滑县五爷庙村流入濮阳市，流经濮阳县、范县、台前县 3 县，在濮阳市境内河流长度 125km。金堤河干流自子岸乡齐劝村入濮阳县境，在柳屯镇陈庄村出境，濮阳县境内河段长 45.8km，流域面积 1069km²。

（2）海河流域

金堤河以北地区属海河流域，海河流域内主干河流主要为马颊河、潞龙河和清河，濮阳县境内流域面积 237km²。

马颊河：马颊河发源于濮阳县澶州坡，自西南向东北流经濮阳县、华龙区、清丰县和南乐县，自南乐县西小楼村南出境，至山东省临清市穿大运河东北而去，注入渤海。

潞龙河：发源于县城东南金堤脚下，沿金堤至清河头乡陈庄流向东北，属涝水形成的季节性河流。

（3）重要灌排沟渠

引黄入冀补淀总干渠自濮阳县新、老渠村引黄闸引水，经 1 号分水枢纽入南湖干渠（引黄入冀补淀总干渠），沿第三濮清南干渠穿越卫河，利用现有河道沟渠最终输水入白洋淀。引水线路全长 482km，其中河南境内约 84km，河北境内约 398km。工程全部采用自流输水方式。引黄入冀补淀工程年设计引水量 7.4 亿 m³，其中濮阳市引水量为 1.2 亿 m³。其中濮阳县境内长 33km，濮阳县引黄供水受益面积达 666.14km²。

南小堤输水总干渠位于濮阳县东南部，南临黄河大堤，北

抵金堤河，西至董楼沟，与渠村灌区为邻。南北长 35km，东西宽 17km，控制面积 413km²，涉及郎中乡、习城乡、徐镇镇、梨园乡、白堽乡、梁庄镇、八公桥镇、胡状镇、鲁河镇、文留镇、柳屯镇 11 个乡（镇），设计灌溉面积 48.21 万亩，2015 年有效灌溉面积达 42.8 万亩。

渠村灌区输水总干渠起于渠首闸，终于回灌闸，濮阳县境内总长 34.662km，渠底宽 6.4~12.8m，渠深 3.3~3.94m，纵坡比 1/6000，内外侧边坡比 1: 2.5，堤顶左岸 3.0m，右岸 3.0m，流量 32.0~34.5m³/s，渠首闸灌溉面积 4.53 万亩。

王称堽灌区输水总干渠起点位于濮阳县王称堽镇马张庄，止于前陈村，濮阳县境内总长 4.64km，渠底宽 6m，渠深 2.5m，纵坡比 1/4000，内外侧边坡比 1: 2.5，堤顶左岸 3.0m，右岸 7.0m，流量 10m³/s，灌溉面积 13.28 万亩。

三里店沟再三里店东北入金堤河，止于南湖，濮阳县境内总长 35.0km，流域面积 320.36km²，底宽 1.0~9.0m，水深 2.1~2.5m，边坡系数 2.5，纵坡比 1/2400~1/13000，流速 0.62~0.89m³/s，流量 4.60~39.14m³/s，糙率 0.0225，安全超高 0.50m。

青碱沟在碱王庄村西北入金堤河，止于习城集，濮阳县境内总长 47.20km，流域面积 352.76km²，底宽 2~13m，水深 2.5~2.8m，边坡系数 3.0，纵坡比 1/2000~1/8000，流速 0.78~0.86m³/s，流量 7.98~47.34m³/s，糙率 0.0225，安全超高 0.50m。

董楼沟起于金堤河，止于曹庄东北，濮阳县境内总长 30.15km，流域面积 361.5km²，底宽 2.1~10.0m，水深 2.1~2.5m，边坡系数 2.5~3.0，纵坡比 1/4000~1/5000，流量 0.77~0.88m³/s，糙率 12.20~32.70，安全超高 0.50m。

濮阳县现有渠系配套尚不完善，部分工程老化失修严重；田间工程，尤其是末级渠系投入仍显不足，尤其低洼易涝区不同程度的存在排水不畅问题。

1.1.4 土壤

濮阳县土壤包括潮土、风沙土 2 个土类，5 个亚类，9 个土属，56 个土种。其中风沙土占土壤总面积 3.5%，主要分布在城关镇、柳屯镇和清河头乡；潮土占 96.5%，遍布全县各乡镇。多数土层深厚，质地良好，适宜粮、棉、油等作物和林木的生长。

1.1.5 植被

濮阳县属暖温带落叶阔叶林植被类型，县境内由于长期人类活动，已无自然植被群落，现在均为人工栽培的人工植被群落。有粮食作物小麦、玉米等 23 种，经济作物棉花、花生等 11 种，蔬菜 28 种，瓜类 13 种，水果 15 种、药材 17 种、花卉 13 种、牧草 21 种；有木本植物 33 科、49 属、136 种。

近年来，濮阳县通过造林绿化，共计完成植树 3200 余万株。目前，林地面积 370 多万亩，林木覆盖率 26.6%，林网间作控制率、路沟渠堤绿化率均达 90% 以上，活立木蓄积量 175

万 m³，打造了 106 国道、工业大道、东部林带、铁路林带、濮渠路、南环路、濮上路等多条景观林带及 S209、杨小线、濮范路、子白路等一道道绿色生态景观，濮阳县生态环境明显改善，生态效益显现。

濮阳县由于林业生态建设缺乏科学长远规划，空间布局不够合理，工程实施随意性较大，导致林木实施困难；森林资源总量仍然偏少，森林覆盖率整体偏低，尤其是农田林网和路沟河渠绿化相对滞后，建设标准偏低；现有农田林网建设标准低，网格不完整，断带现象严重，防护效能较差，局部地区绿化标准不高，树种单一，病虫害严重，个别地方管护不到位；且资源培育发展不够均衡，湿地和自然保护区面积较少，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相对薄弱，生态系统不够稳定；生态林业精品较少，廊道绿化树种单一，景观效果差，具有较大提升空间，郊野公园功能发挥不够。结合濮阳县的地貌、植被、土壤等自然区域特征及决定区域分异的主导因素、林业建设现状，规划“二带一圈”的林业生态总体空间布局，即黄河生态涵养带，金堤河生态涵养带和都市林业生态圈。

1.1.6 其它自然资源

1.1.6.1 土地资源

截至 2019 年，濮阳县土地总面积为 1382km²，主要土地利用类型为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城镇村及工矿用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他土地等。其中耕地面积为 919.34km²，园地面积为 0.57km²，林地面积为 56.06km²，草

地面积为 7.15km²，城镇村及工矿用地面积为 238.53km²，交通运输用地面积为 31.81km²，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面积为 119.56km²，其他土地面积为 8.98km²。基本农田保护区面积 762.23km²，占土地总面积的 55.15%。

1.1.6.2 水资源

2019年，濮阳县水资源总量2.062亿m³，地表水资源总量0.698亿m³，地下水资源总量1.948亿m³，地表水与地下水资源重复量0.584亿m³，产水系数0.24，产水模数14.9万m³/km²。

2019年，濮阳县供水总量3.918亿m³，其中地表水工程供水量2.541亿m³，地下水供水量1.377亿m³。总用水量3.918亿m³，其中农林牧渔畜用水量2.622亿m³，工业用水0.766亿m³，居民生活用水0.310亿m³，城镇公共用水0.100亿m³，生态环境用水0.120亿m³。濮阳县人均年用水量403m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为31.7m³，万元GDP用水量83.4m³，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224m³，城镇综合生活人均日用水195L，农村生活人均日用水65.7L。

濮阳县水资源总量少，多年人均水资源量是全省平均水平的1/2，是全国平均水平的1/10。尤其金堤以北地区供水不足，部分地方依靠开采中深层地下水，水资源难以为继。

(1) 地表水

濮阳县水量丰沛，水资源储量总量在 4.9 亿 m³ 以上，大部分是黄河水。年降水、地表径流水补给量在 2.7 亿 m³ 以上，工农业生产用水十分便利。2019 年，濮阳县地表水资源总量 0.698 亿 m³。

(2) 地下水

濮阳县位于东濮册陷和内黄隆起与东濮凹陷的接合过渡带，根据含水层的岩性结构、埋藏条件及动力特征，本区松散沉积物孔隙含水系统可划分为潜水含水系统、浅层承压含水系统和深层承压含水系统。

潜水含水系统富水性在古河道带较好，单井用水量 $150\sim 1300\text{m}^3/\text{d}$ ，古河间带富水性较差。该含水系统埋藏浅，与外界水交换频繁，易受污染，目前主要为农业灌溉和农村人畜用水水源。

浅层承压含水系统在濮阳县内分为中等富水区和强富水区，中等富水区单井涌水量 $5\sim 10\text{m}^3/\text{h m}$ ，含水层厚度 $10\sim 20\text{m}$ ，强富水区单井涌水量 $10\sim 30\text{m}^3/\text{h m}$ ，含水层多为中、细砂，局部粗砂，厚度 $10\sim 30\text{m}$ 。

深层承压含水系统在区内水质较差，为矿化度 1g/L 的微咸水，不宜做饮用水水源。

2019年，濮阳县地下水资源总量 1.948亿m^3 ，其中浅层地下水开采量 1.182亿m^3 ，埋深 4.38m ，平均水位变幅 0.24m ，蓄水总量增加 0.0550亿m^3 。

1.1.6.3 矿产资源

濮阳县是全国六大油田之一——中原油田的腹地。全县探明的石油储量达4亿多t，天然气储量达546亿 m^3 ，中原油田70%的原油、90%的天然气产于濮阳县。濮阳县可支配中原油田优惠价天然气达63万 m^3/d 。濮阳县有发展石油化工深加工得天独厚的有利条件。濮阳县地下盐矿资源非常丰富，已探明储量

478.5 亿 t，远景储量在 1440 亿 t 以上。盐矿单层厚度在 7--36 米之间；钙、镁含量低于海盐，平均纯度 97% 以上；盐矿埋藏深度一般在 2100-2700m 之间；分布面积在 500km² 以上。具有储量大、品位高、易开采的特点。

1.1.6.4 湿地公园

濮阳县已建立 1 处国家湿地公园，即濮阳金堤河国家湿地公园，以东西向金堤河河道为主体，东西长 10.7km，南北跨度平均 0.6km，总面积 724.97hm²，其中湿地面积约 490.3hm²，湿地率 67.63%。该公园分为湿地保育区、恢复重建区、宣教展示区、合理利用区、管理服务区 5 个功能区，是一个以湿地生态、滨水休闲、湿地文化为核心特色，集湿地生态观光、湿地科普宣教、滨水休闲度假、湿地文化体验等功能于一体的公园。

濮阳县黄河滩区村庄密集，为长期农业开发区，受洪水威胁大。濮阳县黄河湿地保护区地属黄河下游的上段，位于濮阳县南部沿黄滩区，涉及习城、郎中、渠村三个乡镇，全长 12.5km，总面积 3300hm²，属省级自然保护区，2007 年经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在蓄洪防旱、涵养水源、净化水质、控制土壤侵蚀、降解环境污染和维护生物多样性等方面发挥着重要的生态功能。该段内物种繁多，生物类型多样，是黄河湿地中最具有代表性的地段之一，是候鸟迁徙的重要停歇地、繁殖地和觅食地，具有重要的生态价值。区内已知脊椎动物 208 种，其中：一级保护动物 8 种（大鸨、白尾海雕、金雕、白肩雕、玉带海雕、白鹤），二级保护动物 30 种，属河南省重点保

护的鸟类 23 种，列入中日候鸟保护协定的鸟类 18 种，列入中澳候鸟保护协定的 23 种。

1.1.6.5 森林公园

濮阳县现有森林公园 1 处，即濮阳张挥省级森林公园，主要由“挥公陵园”和省级千亩森林公园两大部分组成。

1.1.6.6 文化与旅游资源

濮阳县是中华民族的重要发祥地之一，有着悠久的历史 and 丰厚的文化积淀，素有“中华龙乡”、“帝舜故里”、“颛顼遗都”、“张姓起源地”、“澶渊盟城”的美称。

近年来，濮阳县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推进文化强县建设，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努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的精神文化需求，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群众文化活动、文化产业发展等方面取得了突出的成绩。目前，全县建有广播电台、电视台、有线电视台、图书馆、文化馆、影剧院、文化体育广场、宣传文化中心等公共文化设施，拥有 20 个乡镇文化站，650 所各类农民文化大院，1005 个农家书屋，初步形成了县、乡、村三级文化阵地网络，先后被授予“河南省文化先进县”、“河南十大文化强县”。

打造乡村文化旅游:比如濮水小镇、林海小镇、后垌堆舜帝故里、西辛庄农村干部管理学院、后郑寨河湖观光旅游、王辛庄研学基地、公西集孔子文化、昌湖杂技之乡等。

1.2 社会经济

1.2.1 行政区划及人口

濮阳县下辖柳屯镇、文留镇、子岸镇、徐镇镇、城关镇、鲁河镇、梁庄镇、户部寨镇、八公桥镇、胡状镇、庆祖镇、王称堽镇、梨园乡、渠村乡、习城乡、白堽乡、五星乡、清河头乡、海通乡、郎中乡、城东办事处和城南办事处 12 镇 8 乡 2 个办事处，993 个行政村（居委会）。截止 2019 年底，濮阳县总人口 114.3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43.8%。

1.2.2 土地利用状况

2019 年底，濮阳县土地总面积为 1382km²，其中耕地面积为 919.34km²，园地面积为 0.57km²，林地面积为 56.06km²，草地面积为 7.15km²，城镇村及工矿用地面积为 238.53km²，交通运输用地面积为 31.81km²，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面积为 119.56km²，其他土地面积为 8.98km²。

1.2.3 粮食与经济收入

2019 年底，濮阳县新增高标准农田 10.8 万亩，粮食总产达到 100.9 万吨。压减玉米种植面积 3 万亩，“六优”农作物种植面积达到 70 万亩。新增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7 家、“三品一标”认证企业 15 家。百亩以上现代农业园区发展到 66 个，设施农业面积达到 6.7 万亩，中建材智慧农业等现代农业项目顺利推进。新希望六合 15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启动建设，新益嘉 50 万只种鸡养殖项目建成投产，标准化养殖场发展到 170 家。子岸虎森生态园、渠村义田庄园等观光农业项目建成开放。

2019年，全县生产总值增长5.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5亿元，增长15.1%，税比77.2%，位居濮阳县第1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193.5亿元，增长10.1%；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20296元，增长8.9%。

1.2.4 群众生活水平

2019年全县民生支出达到56亿元，同比增长11.9%，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84%，保障了2019年县定12件重点民生实事圆满完成，人民群众获得感进一步提升。就业社保持续加强，其中城镇新增就业1.35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370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34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9%以内。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5亿元，农民工返乡创业人数再创新高。持续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保补助标准，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保托底救助制度进一步完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193.5亿元，增长10.1%；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20296元，增长8.9%；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43.8%，提高1.5个百分点。

1.3 水土流失现状

1.3.1 生态环境概况

濮阳县地处黄河故道沙区，自然灾害频繁，尤其是近年来，随着城市人口的不断增多，工业规模的迅速膨胀，使本已脆弱的生态环境更加难以满足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需求。

(1) 干旱和洪涝。濮阳县属豫北平原频繁春旱夏涝区，区

内春旱频率在 30%以上，初夏旱频率较高，约 30-50%，初夏旱一般 6 月底或 7 月初结束，夏季主要为伏旱，频率在 25%左右。年平均降水量为 626mm，且常集中在汛期几次暴雨中，致使四季都有发生干旱的可能。尤其是春季，不但雨量少，而且气温上升快，风速较大，空气湿度小，蒸发旺盛，加上以沙壤土为主的土类分布面积广，失墒迅猛，致使春旱最为突出，伏旱也时有发生。夏季多暴雨，是产生夏涝的重要原因。金堤河流域每年汛期受黄河洪水顶托的影响，排水困难，也易引起洪涝灾害。

(2) 大风和沙尘暴。大风和沙尘暴发生有明显的季节性，主要集中在 3-5 月份出现。大风可吹跑农作物种子，刮断幼苗，造成“缺苗断垄”和高秆作物倒伏，引起减产。沙尘暴吹走土壤中最有养分价值的粘粒，使土地沙化，利用价值下降，不仅破坏土地本身，且会埋没良田，毁坏农作物。

(3) 干热风。干热风在每年春末夏初出现，对小麦生长发育危害极大，濮阳县每年都有不同程度的发生。受干热风危害的小麦，轻者减产 5%-10%，重者减产 50%以上，农谚有“麦怕四月风，风过一场空”的说法。

综上所述，水土流失导致水土资源破坏、市政管网及河流泥沙淤积、生态环境受损，影响濮阳县的生态安全，导致水土资源破坏、生态环境恶化，已成为制约濮阳县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影响因素，濮阳县水土流失治理任务任重道远。

1.3.2 水土流失类型

根据全国水土保持区划成果，濮阳县属于北方土石山区（III）-华北平原区（III-5）-黄泛平原防沙农田防护区（III-5-3fn），水土流失类型以风力侵蚀为主，兼有水力侵蚀。

1.3.3 水土流失现状及分布

根据历次水土保持情况普查结果相关数据（2011年、2019年），并结合近几年水土流失治理情况，截至2019年底濮阳县尚有水土流失面积88.27km²，其中风蚀面积81.85km²，占土地总面积的5.92%，占水土流失面积的92.73%；水蚀面积6.42km²，占土地总面积的0.46%，占水土流失面积的7.27%。

风力侵蚀主要分布在清河头乡北部、柳屯镇北部、王称堽镇的东北布及西南部、白堽乡的东北部、文留镇东侧、习城乡的东部和渠村乡的西南部，呈零星片状；水力侵蚀主要分布在金堤河、房刘庄沟、回木沟、青碱沟等河渠两岸的周边地带，呈零星条、块状。水土流失总的特点是总量不大，分布广；强度不高，威胁大，区域内人为活动频繁，开发强度大，原地貌和原生植被破坏较为严重，硬化面积大，径流系数大，给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造成较大危害。

1.3.4 水土流失成因

1.3.4.1 自然因素

（1）气候因素

风力因素：濮阳县地处黄河中下游冲积平原，土壤类型主要为冲积潮土，土体疏松，地表物质在风动力及风沙流作用下被吹蚀和磨蚀，造成土壤养分流失，质地粗化，结构较差，生产力降低，造成较大的水土流失。

降水因素：濮阳县的降雨分为两种形式，一种是短阵雨型，另一种是大面积普通降雨型，多年平均降水量 626mm，时空分布不均，雨季降雨量占全年降雨量的 60%以上，降雨具有强度大且集中的特点。地表土壤或地面组成物质在降水、径流作用下易被剥离、冲刷、搬运和沉积，造成水土流失。

（2）地形因素

濮阳县地处黄河中下游冲积平原，由于历史上河水入海和黄河沉积、淤塞、改道等作用，形成了濮阳县平地、岗洼、沙丘、沟河相间的地貌特征，风力侵蚀较为严重。

（3）土壤因素

濮阳县北部黄河故道区以风砂土为主，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7.9%，风砂土养分含量少，理化性状差，漏水漏肥，土壤土层易被冲刷，易被风力搬运、沉积。

1.3.4.2 人为因素

（1）局部区域植被破坏

近几年濮阳县农业开发活动非常活跃，破坏了部分地区植被，且大部分地区农田防护林网化程度不高，防风固沙能力降低，加剧了水土流失。

（2）生产建设项目增加

随着濮阳县经济迅速发展，人口迅速增长，生产建设活动

大规模增加，新的人为水土流失不断扩展。城镇建设、交通、水利、能源、农业开发等生产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忽视水土保持现象时有发生，造成水土流失的情况依然存在，加剧了人为水土流失。

1.3.5 水土流失危害

水土流失给自然环境造成了严重危害，不仅造成土地资源破坏和损失，导致生态环境恶化，还加剧了水旱灾害，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受到影响。主要表现在：

（1）泥沙淤积，影响防洪安全

水土流失会导致汇入河道和水利基础设施的泥沙量增大。当夹带泥沙的河水流经中下游河床、河道，水流速度降低时，泥沙就逐渐沉降淤积，使得河道阻塞，从而抬高河床影响行洪；泥沙淤积到放水闸、涵洞、沟渠等水利设施中，使水利设施不能发挥应有的兴利除害作用，加剧了洪涝灾害的发生。

（2）破坏土壤肥力

水土流失可使大量肥沃的表层土壤丧失。土壤是人类生存所必需的绿色植物生长的基础。肥沃的土壤，能够不断供应和调节植物正常生长所需要的水分、养分（如腐殖质、氮、磷、钾等）、空气和热量。裸露坡地经暴雨冲刷，就会使含腐殖质多的表层土壤流失，造成土壤保水保肥能力下降和农业生产能力下降。据调查，随着侵蚀强度的增加，土壤有机质含量呈下降趋势，造成粮食产量下降。

（3）恶化生态环境，影响可持续发展

水土流失在造成土地退化、植被破坏的同时，加剧河渠消失或萎缩，影响了生态系统的稳定和生产生活环境质量的改善，损害了区域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水土流失还导致大量的有机物、重金属、化肥、农药等农村面源污染物流入江河湖库，造成水体富营养化，污染水质。

（4）加剧人民生活贫困，脱贫攻坚任务艰巨

水土流失是造成贫困和土地生产力低下的重要原因，贫困落后和土地生产力下降又加剧了水土流失，因此加快水土流失治理步伐，改善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基础条件，脱贫攻坚任务紧迫而艰巨。

1.4 水土保持现状

1.4.1 水土保持主要成效

近年来，濮阳县以河道堤防护岸绿化、生态修复、城市绿化建设、防护林、弃土场堆山造景绿化以及湿地保护等为依托积极开展水土流失治理工作，并通过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不断加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力度。通过一定规模水土流失综合防治、水土保持相关生态工程建设，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就，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显著。

（1）濮阳金堤河国家湿地公园

濮阳金堤河国家湿地公园 2012 年 12 月被国家林业局正式批准试点建设，期限 5 年，总投资 6.5 亿元。主要以东西走向的

金堤河河道为主体，东西长约 10.7km，南北平均跨度 0.6km，总面积 10800 亩，属狭长型河流湿地。目前，栽植乔、灌木 14 万棵，地被水生植物 19.5 万 m^2 ，植播花籽 22 万 m^2 ，亲水平台及码头 6 处，游园道路 21.9km，湖岸 1705m，沙滩 3 万 m^2 ，色带及花卉 13.9 万 m^2 ，土方 12 万 m^2 。主要分为湿地保育区、恢复重建区、宣教展示区、合理利用区、管理服务区 5 个功能区，是一个以湿地生态、滨水休闲、湿地文化为核心特色，集湿地生态观光、湿地科普宣教、滨水休闲度假、湿地文化体验等功能于一体的公园。

(2) 中水湿地

中水湿地位于县政府东面约 3.2km，与县城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渠相接，南北 4km，东西 1.2km，占地 1800 亩，总投资 1.7 亿，日处理污水 5 万 m^3 ，从 2015 年 5 月开始建设，现在已完成 35 万 m^3 ，水闸 2 座，人工沙滩 1200 m^2 ，园路 1190m，凉亭 4 座，风车、各一处，蓄水面积达到 200 万 m^2 ，蓄水量 30 万 m^3 ，种植各类绿化苗木 10000 余株，水生植物 8000 m^2 ，草坪 35 万 m^2 ，播种草籽 2 万 m^2 。

(3) 公西集

公西集是位于黄河大堤里面的一个村庄，与有豆腐腰之称黄河河段紧邻，在渠村乡政府南 4km，与山东东明县隔河相望。全村共有 1260 人，耕地 2000 亩，全村共有水面 260 亩（不含黄河水面），种各类景观树 8500 棵，还有经济林 2000 余棵，草坪 2000 m^2 ，现已发展成为黄河旅游、生态文明、经济腾飞、民风民俗更加纯朴为一体的中国最美乡村典范。

（4）濮水小镇

濮水小镇（濮阳古城）是 2017 年河南省第一批 A 类重点建设项目，汇丰集团打造的中国首席以 5A 级标准的春秋文化古城旅游景区，将濮阳历史文化予以情景化展示。濮水小镇位于金堤河国家湿地公园南侧、城南新区中心地带，占地 6000 余亩，总投资 120 亿元，为省、市重点建设项目。该小镇主打戏曲文化，是以金堤河国家湿地公园生态资源和濮阳文化资源为依托，通过建设古代建筑风格的文旅设施、新中式民居建筑和水乡园林景观，打造具有鲜明中原地域特色和濮阳历史文化氛围的大型文化旅游、休闲养生复合型小镇。濮水小镇集吃、住、行、游、购、娱于一体，吸引中原地区乃至全国青年主体客群，形成以休闲游、体验游为主，汇聚街面民俗生活体验、娱乐休闲、特色策展、情景再现、公益博览、特色餐饮、宅院酒店等业态的“院落式情景消费街区”和中原地区“城市人文怀旧游憩中心”。

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场和 19 个垃圾中转站建成投用；17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进展顺利，铺设污水管网 114km；完成 67 个行政村电网升级；3.5 万户农厕实现无害化改造；植树造林 3.4 万亩、230 万株；实施了濮渠路两侧村庄立面提升工程，创建省级“四美乡村”示范村 16 个，巩固提升市级“四美乡村”23 个。

城市功能日趋完善。工业路北延、红旗路东延、滨河路等 21 条、26km 市政道路建成通车。南水北调净水厂建成投用，4.5 万户县城居民喝上了丹江水。县污水处理厂二期主体完工，

城南新区污水处理厂即将建成。建筑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建成投用。奥林匹克公园等 5 处游园绿地建成开放，城区新增绿地 24hm²，绿地覆盖率达到 36.8%。

创新水土保持理念，促进生态文明建设。近年来，濮阳县认真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及时调整水土保持工作思路，坚持以人为本，突出民生需求，着力改善人居环境，把水土保持与生态文明建设结合起来。这些水土保持生态文明乡、镇、园区等的建设，不仅使生态环境得了明显改善，还起到了良好的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并积累了不少好的经验，带动了社会各界参与水土保持生态建设的积极性，成效显著。

1.4.2 水土保持存在问题

目前，濮阳县水土保持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是水土流失严重、脱贫攻坚任务重、水源保护和水生态修复难度大、综合监管工作短板突出等问题。

——**水土流失依然严重，综合防治任务依然艰巨。**主要表现在濮阳县内水土流失依然严重（侵蚀沟道数量多，耕地面积大且集中连片，侵蚀模数高，沿黄的沟壑和河汊大部分是直接入黄的一级沟道），每年入黄干支流泥沙较多。另外，生产建设项目造成的水土流失已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重建设、轻生态，边治理、边破坏的现象依然存在，人为活动造成新的水土流失尚未得到有效遏制和治理。

——**巩固脱贫成果任务艰巨。**黄河流经濮阳县县境 61km，

滩区面积 217km²，涉及 7 个乡镇、18.6 万人、18.7 万亩耕地，是省定扶贫开发重点县，沿黄滩区贫困人口较多，如何促进农业经济稳定发展，改善生态环境，推进乡村振兴，使滩区群众脱贫致富奔小康，也是水土保持工作的重要内容之一。

——**水源保护难度大。**黄河流域水库众多，大部分承担着生活用水和工业用水任务，减少进入水源地的入库泥沙和面源污染物，保护好水质，确保稳定供水，水土保持工作任务大。

——**人为水土流失问题仍较突出，资源保护压力加大，水土保持综合监管有待加强。**濮阳县人为水土流失虽然得到了初步遏制，但重建设、轻生态、轻保护问题依然存在；水土保持政府目标责任制等尚未有效建立，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管理等制度有待完善，科技支撑体系尚不健全；同时工作经费落实难，队伍建设滞后，对新技术应用能力低，信息化水平不高，监管能力远远不能适应当前工作要求，综合监管能力亟待提高。

——**监测信息化水平有待提高。**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尚未实现全覆盖，且监测信息化水平不高，基础数据对决策支撑不够。需进一步加密监测站点建设、提升现有监测站点信息化水平，加强监测成果的整理和应用。

——**水土流失防治投入尚不能满足生态建设需要。**近年来濮阳县水土保持投入明显增长，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仍然十分艰巨且治理难度逐步增大，水土流失防治投入仍不能满足生态建设需要。同时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建设、河渠水环境治理等任务加大，运行维护经费落实不到位，信息化水平低，防汛压力大。

——**社会公众水土保持意识尚需提高。**水土保持宣教和科普工作虽然取得了很大成绩，但生产、建设过程中急功近利、破坏生态的情况仍有发生，社会公众水土保持意识尚需提高。

水土保持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其现状发展水平与习总书记提出的对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与广大人民群众对提高生态环境质量的新期待还有较大差距。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在 2020 年 1 月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上明确要求，深刻指出“水土保持不是简单挖几个坑种几棵树”，再次彰显了总书记反复强调的科学治理精神。因此，水土保持工作一定要以总书记新时代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科学谋划，系统治理。濮阳县水土保持工作必须抓住这次重要战略机遇，从濮阳县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的高度，思考谋划今后一个时期濮阳县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在发展中破解难题、攻坚克难，开展系统的濮阳县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水土保持专项规划，明确今后一个时期濮阳县水土保持工作目标、任务和对策，为濮阳县水土保持工作绘制科学的发展蓝图。

2 规划必要性

十九大明确提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将建设生态文明提升为“千年大计”；提出牢固树立“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观”；构建多种体系，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明确“控制线”和制度规范，强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采取各种“行动”，切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水土保持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维护生态功能、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成为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积极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和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文明理念，推进濮阳县生态保护，破解水土保持工作面临的挑战，保障濮阳县社会经济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迫切需要编制濮阳县水土保持规划。

2.1 新时期对水土保持的要求

(1)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关于治水工作的重要论述为新时代水土保持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

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关于治水工作的重要论述，就是要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用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保护生态环境，就是要调整人的行为、纠正人的错误行

为。当前，水土保持工作正处于逆水行舟、不进则退的关键期和爬坡过坎、滚石上山的攻坚期，各级水土保持部门必须坚定信心、咬紧牙关，从革命件、系统性、长期性的角度进一步深化对践行总基调的认识，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推动水土保持强监管取得新的更大成效。

（2）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对完善水土保持制度体系、提升制度执行和治理能力提出了新要求

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提升新时代水土保持工作水平，必须要突出抓好制度建设。要按照守正创新的原则，在“坚持和巩固现有成熟制度的基础上，抓紧完善水土保持相关政策制度，解决好体制性机制性问题。同时，要构建一整套务实高效管用的监督体系，切实提高制度的权威性和执行力。

（3）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讲话为做好新时代水土保持工作提供了科学指南

贯彻落实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讲话精神，必须落实好“重在保护、要在治理”这一战略要求，准确把握水土流失“防”与“治”、控增量和去存量的辩证关系。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持保护优先、防治结合，把看住人为水土流失作为首要任务，通过严格有效的监管调整人的行为、纠正人的错误行为，把经济活动限定在资源环境可承受范围内。围绕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要求，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统筹谋划、协同推进，加快补齐濮阳县水土流失治理短板。

(4) 是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快生态文明建设的必然要求

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的历史时期，党和国家将生态文明建设提升到“千年大计”的高度，将其与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一道，纳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五位一体”的总体布局。

十九大报告还提出，“生态文明建设完成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划定工作”、“健全耕地草原森林河流湖泊休养生息制度，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完善主体功能区配套政策，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等，强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采取“持续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打赢蓝天保卫战”、“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开展国土绿化行动”等，切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水土保持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在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破解资源环境约束、维护生态功能和环境承载力、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应当成为保障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的基础性工作，成为规范国土空间开发秩序、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的重要手段；成为创造区域良好资源环境条件、维护生态安全的主要途径。

(5) 是落实《水土保持法》要求，提升行业统筹管理能力的迫切需要

《水土保持法》第四条确定了各级政府水土保持责任，明

确提出了在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实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和考核奖惩制度。为了使考核落到实处，需要通过规划工作，划定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明确相关各级行政区水土流失治理面积，以便为制定量化的考核指标提供依据，确保水土保持责任的有效落实。此外，《水土保持法》中的一系列要求和规定也需要通过制定水土保持规划，有步骤、有计划地细化落实。

水土保持是一项社会公益性事业，需要政府的主导、各有关部门的配合以及社会公众的广泛支持与参与。目前，水土保持工作尚不适应新的形势发展要求，需要通过水土保持规划，明确各级政府的责任、理顺与相关部门的关系，在创新机制的基础上努力动员社会力量的广泛参与，将社会各方对水土保持的认识统一到《水土保持法》的高度上来，形成合力，逐步建立起“统一规划，政府领导，部门协调，社会参与”的水土保持工作新机制。同时，通过规划，加强自身能力建设、创新管理模式、发挥科研推动力量，在解决当前水土保持工作主要问题的同时，推动水土保持事业的全面发展，并以此全面提升行业统筹管理与服务能力。

（6）是维护濮阳县经济社会安全、改善濮阳县水环境、水生态系统完整性的必然要求

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新理念为引领，遵循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原则，站位全局，以改善水环境质量为核心，紧紧围绕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保障水生态环境安全的目标，坚持源头控制、水陆统筹、

水林田湖共治、分区分类分级分段、多部门多层次联动系统治理新思路，协同推进水污染防治、水资源管理和水生态保护，为打造美丽濮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良好的水环境保障。要求系统综合地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最大限度地减少城市开发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实施乡村清洁工程，开展河道清淤疏浚，统一综合整治连片村庄；优先推进水源保护区内的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强化水源涵养林建设与保护，开展湿地保护与修复，加大退耕还林、还草、还湿力度；科学保护黄河湿地资源，确保河流和湿地面积不减少，加大湿地保护与建设力度，全面实施沿黄河滩地生态修复工程，建设沿堤防护林带，加强退耕还草还湿工作，保护两岸天然植被，防治水土流失；加强黄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建设，提升对迁徙性禽鸟类及当地鸟类的养护能力，严格控制捕猎、破坏生态、污染环境的各种开发活动；建立完善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加强湿地保护；加大整治力度，着力消除老马颊河、金堤河等重污染水体；推进金堤河等河流综合整治，切实削减污染负荷，严格控制排放总量；着力推进城市河流清洁整治工程，优先实施污染源头治理，使城市规划区内河流水环境质量明显好转；注重提升河流生态建设水平，推动城市规划区内的河道及沿岸环境质量和面貌持续改善，构建河畅水清、岸洁景美、人水和谐的城市河网水系；对现状水质较好的市辖黄河干流及主要支流，实施水源涵养、湿地建设、河岸带生态阻隔等综合治理，严禁生态环境破坏行为，保护水生态系统完整性，确保良好水体水质和生态服务功能不降低。

因此，本规划也是维护濮阳县经济社会安全、改善濮阳县水环境、水生态系统完整性的必然要求。

2.2 水土保持工作面临的挑战

新的历史时期，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濮阳县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处于矛盾最为集中的攻坚时期，水土保持工作面临诸多挑战，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产业结构偏重、土地利用效率较低

濮阳县的产业结构偏重、发展方式粗放等问题比较突出，结构性和布局性污染问题共存，产业结构调整阵痛、动能转换困难交织，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乡（镇）环保投入力度受到影响。随着城镇化、工业化的加速推进，城镇开发地区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压力还将继续加大，土地利用效率有待提高，出现了交通拥堵、环境恶化等一系列“城市病”。部分生态系统稳定性与生态服务功能呈现下降趋势。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提高生态环境质量、防范环境风险的压力还将继续加大。

（2）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亟待加强

濮阳县生态环境保护也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濮阳县凭借打造资源转型城市、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探索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模式，生态文明和绿色发展已成为引领发展的重要理念和行动，发展方式、产业结构和资源能源消费朝着有利于生态环境保护的方向发展，污染物新增排放压力高位趋缓，公众生态环境意识日益增强，社会保护生态环境的合力逐步形成。

生态环境是影响水土流失的一个主要因素，水土保持促进生态环境向良性循环发展，生态环境建设预防和控制水土流失。因此，“十三五”及此后一个时期是濮阳县防治水土流失、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的关键时期，亟需在河南省和濮阳市大规划基础上，在濮阳县县级层面制定统一的水土保持规划，对濮阳县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做出总体部署。

（3）水土保持政府职能亟待加强

目标考核机制尚未建立，水土保持工作难以全面提升。改革开放以来，濮阳县经济发展迅速，但是在资源环境方面也付出了很大代价，亟待按照《水土保持法》实施地方政府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切实落实好地方政府在生态保护中的责任。

政府统一管理未形成格局，部门间未形成有效的协调管理机制。水土流失防治是一项综合性工作，涉及多个部门。目前，濮阳县水土保持工作统筹协调不够，在综合防治、资金投入、监督执法、组织管理等方面没有形成合力，政出多门，水土保持资金多头管理。

基层监督管理力量薄弱，基层水土保持技术服务体系缺失，各县级水土保持工作职能作用未得到充分发挥。随着政府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的实施，水土流失防治及监管任务将更加繁重，基层的水土保持工作职能亟待加强。

（4）科技推广滞后、社会参与不足

濮阳县在水土流失规律、防治技术研究方面取得的成果缺乏系统性和综合性，影响了科研工作全面、纵深发展。同时，

尚未建立完善的试验与示范推广体系，导致濮阳县水土保持科学研究还不能适应生态建设的需要。

水土保持社会参与不足，原因有以下几方面：水土保持是一项社会公益性事业，经济效益相对较低，对社会资金的吸引力不强；土地计划性配置与市场性配置吻合度差，水土流失防治主体协调性不强；由于缺乏资金、技术、税收等方面的优惠扶持，群众参与水土流失防治的主动性不强。

（5）水土保持综合监管有待加强，监测还不能满足新时期水土保持工作的需要

濮阳县水土保持政府目标责任制等尚未有效建立，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管理等制度有待完善，科技支撑体系尚不健全；同时工作经费落实难，对新技术应用能力低，信息化水平不高，监管能力远远不能适应当前工作要求，综合监管能力亟待提高。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处于起步阶段，由于监测机构性质和职责定位不清、监测经费缺乏保障等原因，使得监测能力建设较为滞后，全县水土流失动态监测与公告、公益性水土流失监测等工作未能正常有序开展，制约了水土保持监测在水土流失预报、预防监督管理、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决策中支持与服务功能的充分发挥，不能满足新时期水土保持工作的需要。

3 规划目标、任务及规模

3.1 规划依据

3.1.1 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1991年6月29日发布并实施，2010年12月25日修正、2011年3月1日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年12月26日发布并实施，2014年4月24日修正、2015年1月1日实施）；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1988年1月21日发布、1988年7月1日实施，2016年7月2日修正并实施）；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1984年5月11日发布、1984年11月1日实施，2017年6月27日修正、2018年1月1日实施）；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1993年7月2日发布并实施，2012年12月28日修正、2013年1月1日实施）；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1986年6月25日发布、1987年1月1日实施，2019年8月26日修正、2020年1月1日实施）；

(7)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1997年8月29日发布、1998年1月1日实施，2016年7月2日修正并实施）；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1993年8月1日发布并施行,2011年1月8日修正并实施);

(9) 《河南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办法》(1993年8月26日发布并施行,2014年9月26日修正、2014年12月1日实施);

(10)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发布并施行,2017年7月16日修正、2017年10月1日实施)

3.1.2 相关规划及文件

(1) 《国务院关于加强水土保持工作的通知》(国发[1993]5号文);

(2) 《关于印发〈河南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的通知》(豫水保[2016]23号);

(3) 《河南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2016年9月15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以豫政文[2016]131号文批复);

(4) 《濮阳市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

(5) 《濮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6) 《濮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7) 《濮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四水同治加快推进新时代水利现代化的意见》(濮政[2019]1号);

(8) 《濮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濮阳市四水同治工

作方案》（濮政办[2019]2号）；

（9）《濮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濮阳县 2019 年度四水同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濮县政办[2019]10号）；

（10）濮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濮阳县河道清淤疏浚工程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濮县政办[2018]82号）；

（11）《濮阳县海绵城市专项规划（2016-2035）》；

（12）《濮阳县“十三五”林业发展规划》；

（13）《濮阳县“十三五”农业发展规划》；

（14）《濮阳县“十三五”水利发展规划》。

3.1.3 技术规范与标准

（1）《水土保持规划编制规范》（SL335-2014）；

（2）《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

（3）《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导则》（SL717-2015）；

（4）《水土保持综合治理规划通则》（GB/T15772-2008）；

（5）《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技术导则》（SL534-2013）；

（6）《水土保持工程概算定额》（水利部水总[2003]67号）；

（7）《水利水电工程制图标准水土保持图》（SL73.6-2015）。

3.1.4 其他主要资料

(1) 2019年全国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成果(2019年);

(2) 2019 濮阳县年鉴(濮阳县人民政府主办、濮阳县地方史志办公室, 2019年);

(3) 濮阳县政府工作报告(2019年);

(4) 濮阳县水资源公报(2017~2019年)。

3.2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积极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和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文明理念,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工作方针。在总结分析现状和存在问题的基础上,统筹濮阳县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要求,综合考虑预防保护、综合治理、信息化监管、体制机制创新等方面的目标和任务,贯彻重在保护、要在治理的水土保持防治思想。切实做好濮阳县内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江河源头区、重要水源地等的水土流失预防工作,守好生态保护红线。根据濮阳县自然条件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提出濮阳县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水土保持发展目标、任务和总体布局。

3.3 规划原则

(1) 坚持尊重自然,生态优先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尊重自

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发展和保护相统一，坚持以人为本、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原则，合理保护和利用水土资源。以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和人居环境为重点，注重自然生态修复，实现人与自然和谐相处。

（2）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

把预防水土流失放在首要位置，强化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加强对生产建设活动的监督管理，有效地保护水土保持设施，将人为活动造成的水土流失减少到最低程度。

（3）坚持全面规划，综合治理，突出重点

处理好近期与远期、局部与全局、水土保持与相关行业的关系，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注重规模的原则，全面规划，综合治理、突出重点，分期实施，整体推进。

（4）坚持因地制宜，分区布局

在水土保持区划的基础上，紧密结合区域水土流失特点和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因地制宜，分区制定濮阳县水土流失防治途径和技术体系，科学合理布局和布置措施。

（5）坚持制度创新，加强监管

积极推进水土保持体制和机制创新，形成政府引导、部门协作、全社会共同治理水土流失的新局面。完善制度，强化监管，进一步提升水土保持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

（6）坚持科技支撑，注重效益

强化水土保持关键技术攻关和科技示范推广，创新水土保持理论、技术与方法，加强水土保持信息化建设，不断提高水

土流失综合防治水平。

3.4 规划目标与任务

总体目标：以重点区域水土流失治理为抓手，持续改善民生、助推脱贫攻坚，以水土保持综合监管为抓手，助力构建科学合理的经济社会发展模式，充分发挥水土保持在构建濮阳县生态文明体系中的关键作用，推进美丽濮阳及生态濮阳建设。建成与濮阳县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重点水土流失治理区得到全面治理，重点水土流失预防区得到全面保护；水土流失面积和侵蚀强度明显下降，林草植被覆盖率得到提高，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建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备、体系完整的水土保持监测网络，实现水土保持监测自动化；建成完善的水土保持监管体系，全面落实生产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实现水土保持管理信息化、制度化、规范化。全县水土流失得到基本控制。

加强土地整治，改良土壤，营造防护林网，建立防风固沙体系，发展立体农业；因地制宜，开展沟道整治，河道疏浚、人工湿地、植被缓冲带、绿化美化等工程建设，加强沿黄湿地、水源涵养的预防保护，推进水系建设；建设水源涵养林和生态保护林，维护水质安全，促进林草植被恢复，提高林草植被覆盖率；加强农田水利建设和灌排集合的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健全水土保持监测体系，规范加强生产建设项目重点工程的监测；推进水土流失（动态）监测覆盖进程，加强信息化平台建设，加强基础数据的收集与整理；健全科技支撑体系，完

善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管理等制度。

规划分为近期（2020-2025年）目标与远期（2026-2030年）目标，本规划基准年为2019年。

（1）近期目标任务

到2025年，初步建成与濮阳县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和综合监管体系；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强化局部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的治理，新增治理水土流失面积37.31km²，生态环境得到改善和恢复；林草植被得到全面保护和恢复，覆盖状况得到明显改善，覆盖面积进一步增加；初步实现水土保持动态化信息管理；初步建立水土保持设施运行维护机制；初步建立濮阳县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体系；健全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机制。

（2）远期目标任务

到2030年，基本建成与濮阳县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和综合监管体系；县级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水土流失得到全面治理，累计新增治理水土流失面积46.15km²，生态环境实现良性循环；基本实现水土保持动态信息化管理；健全水土保持设施运行维护机制；完善濮阳县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体系；完善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机制。

4 水土保持分区、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

4.1 水土保持分区

4.1.1 濮阳县在全国水土保持区划中的分布情况

根据《全国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年）》（国函[2015]160号），全国水土保持区划采用三级分区体系，一级区为总体格局区，二级区为区域协调区，三级区为基本功能区。全国水土保持区划共划分为8个一级区、41个二级区和117个三级区。

濮阳县属全国区划一级区中的北方土石山区（Ⅲ），二级区中的华北平原区（Ⅲ-5），三级区中的黄泛平原防沙农田防护区（Ⅲ-5-3fn）。

4.1.2 濮阳县在河南省水土保持区划中的分布情况

根据《河南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豫政文[2016]131号），按照全国水土保持区划成果，河南省涉及3个一级区、5个二级区和8个三级区。

濮阳县属河南省区划一级区中的北方土石山区（Ⅲ），二级区中的华北平原区（Ⅲ-5），三级区中的黄泛平原防沙农田防护区（Ⅲ-5-3fn）。

4.1.3 濮阳县在濮阳市水土保持区划中的分布情况

根据《濮阳市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濮阳市涉

及 1 个一级区、1 个二级区、1 个三级区、2 个四级区。

濮阳县属濮阳市区划一级区中的北方土石山区（III），二级区中的华北平原区（III-5），三级区中的黄泛平原防沙农田防护区（III-5-3fn），四级区中的中部黄泛平原防风固沙生态维护区和南部和东部现代黄河河床及河漫滩生态维护区。

4.1.4 濮阳县水土保持分区情况

濮阳市水土保持区划是在全国和省级水土保持区划成果的基础上，根据濮阳市实际地形地貌情况及防治分类水土保持特点，进行划分的。濮阳县水土保持分区在濮阳市水土保持区划成果的基础上，结合濮阳县各乡（镇）地形地貌特点及不同水土保持区域的功能差异性，再深入调整细划分出四级分区。

濮阳县涉及 1 个一级区、1 个二级区和 1 个三级区，共划分为 3 个四级区，分别为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区、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沿黄（河）生态涵养带。

濮阳县水土保持分区情况表详见表 4-1。

表 4-1 濮阳县水土保持分区情况表

一级区	二级区	三级区	四级区	行政区（以乡镇为单元）
北方土石山区（III）	华北平原区（III-5）	黄泛平原防沙农田防护区	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区	清河头乡、柳屯镇、城关镇、城东办事处
		（III-5-3fn）	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	文留镇、鲁河镇、八公桥镇、子岸镇、梁庄镇、户部寨镇、胡状镇、庆祖镇、五星乡、海通乡、城南办事处
			沿黄（河）生态涵养带	渠村乡、朗中乡、习城乡、徐镇镇、梨园乡、白堽乡、王称堽镇

4.2 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

4.2.1 濮阳县在全国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中分布情况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复核划分成果》的通知（办水保[2013]188号）和《全国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年）》（国函[2015]160号），河南省涉及3个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共25个县（市、区），县域总面积41567.80km²，河南省涉及2个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共21个县（市、区），县域总面积29613.60km²。

濮阳县不属于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

4.2.2 濮阳县在河南省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中分布情况

根据《河南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豫政文[2016]131号），河南省划分了1个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黄泛平原风沙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共38个县（市、区），划分了4个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共21个县（市、区）。

濮阳县属黄泛平原风沙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涉及20个乡镇和2个办事处，土地总面积1382km²。濮阳县在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中分布情况详见表4-2。

表 4-2 濮阳县在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中分布情况表

重点防治区名称	范围（涉及的乡、镇）	乡镇和办事处（个数）	总面积（km ² ）
黄泛平原风沙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清河头乡、柳屯镇、城关镇、户部寨镇、子岸镇、五星乡、胡状镇、鲁河镇、文留镇、庆祖镇、八公桥镇、梁庄镇、海通乡、徐镇镇、渠村乡、郎中乡、习城乡、梨园乡、白堽乡、王称堽镇、城南办事处、城东办事处	22	1382

4.2.3 濮阳县在濮阳市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中分布情况

根据《濮阳市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濮阳市划分了1个市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濮阳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共涉及69个乡镇，土地总面积3757.30km²，划分了1个市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濮阳市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涉及6个乡镇，土地总面积430.70km²。

濮阳县属濮阳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濮阳市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其中涉及濮阳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的有16个乡镇和2个办事处，土地总面积1122km²，涉及濮阳市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的有4个乡镇，土地总面积260km²。濮阳县在市级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中分布情况详见表4-3。

表 4-3 濮阳县在市级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中分布情况表

防治分区	范围（涉及的乡、镇）	土地面积（km ² ）
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城关镇、户部寨镇、子岸镇、五星乡、胡状镇、鲁河镇、庆祖镇、八公桥镇、海通乡、徐镇镇、渠村乡、郎中乡、习城乡、梨园乡、白堽乡、王称堽镇、城东办事处、城南办事处	1122
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柳屯镇、文留镇、梁庄镇、清河头乡	260

4.2.4 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情况

根据《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十一条关于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的有关规定，按照《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导则》（SL717-2015）和《河南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濮阳市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根据重点防治区划分标准，结合濮阳县水土流失特点，以乡镇为单位，在省级和市级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完善。

（1）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划分成果

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涉及城关镇、户部寨镇、鲁河镇、胡状镇、五星乡、子岸镇、王称堙镇、梨园乡、徐镇镇、海通乡、朗中乡、习城乡、渠村乡、城东办事处13个乡镇和1个办事处，土地面积900.1km²，主要分布在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区、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和沿黄（河）生态涵养区。

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分布情况详见表4-4。

表 4-4 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分布表

防治分区	乡镇（办事处）	土地面积 (km ²)
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城关镇、户部寨镇、鲁河镇、胡状镇、五星乡、子岸镇、王称堙镇、梨园乡、徐镇镇、海通乡、朗中乡、习城乡、渠村乡、城南办事处	900.1

（2）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划分成果

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涉及清河头乡、柳屯镇、庆祖镇、八公桥镇、梁庄镇、文留镇、白堽乡、城东办事处7个乡镇和1个

办事处，土地面积481.9km²，主要分布在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区、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和沿黄（河）生态涵养区。

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具体分布情况详见表4-5。

表 4-5 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分布表

防治分区	乡镇（办事处）	土地面积（km ² ）
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清河头乡、柳屯镇、庆祖镇、八公桥镇、梁庄镇、文留镇、白堽乡、城东办事处	481.9

4.3 水土流失易发区

根据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和河南省水土保持中水土流失易发区界定原则，本规划沿用《河南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水土流失易发区界定原则，水土流失易发区系山区、丘陵区、风沙区及其以外的容易产生水土流失的其他区域。主要包括山区、丘陵区 and 风沙区以外且海拔 200m 以下、相对高差小于 50m，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区域：涉及防风固沙、水质维护或人居环境维护功能的重要区域；涉及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土质疏松，沙粒含量较高，人为扰动后易产生风蚀的区域；年均降水量大于 500mm，一定范围内地形起伏度 10~50m 的区域；河流两侧一定范围，具有岸线保护功能的区域；各级政府主体功能区规划确定的重要生态功能区；湿地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自然保护区等；具有一定规模的矿产资源集中开发区和经济开发区。

濮阳县位于风沙区，土质疏松，沙粒含量较高，人为扰动后易产生水土流失，因此确定濮阳县水土流失易发区为濮阳县

全境范围，涉及 20 个乡镇和 2 个办事处，土地总面积为 1382km²。濮阳县水土流失易发区分布情况详见表 4-6。

表 4-6 濮阳县水土流失易发区分布情况表

区域名称	范围（乡、镇）	乡镇 （办事处）	总面积 （km ² ）
水土流失 易发区	习城乡、柳屯镇、户部寨镇、子岸镇、五星乡、胡状镇、鲁河镇、王称堙镇、文留镇、庆祖镇、八公桥镇、梁庄镇、白堙乡、海通乡、郎中乡、清河头乡、徐镇镇、梨园乡、渠村乡、城南办事处、城东办事处	22	1382

5 总体布局与规模

5.1 总体布局

根据规划目标，按照《河南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和《濮阳市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充分考虑濮阳县主体功能区规划，结合濮阳县水土流失特点和水土保持功能定位，确定濮阳县水土流失防治途径和技术体系布局。

濮阳县地貌类型为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区、中部黄河泛滥平原区、南部和东部现代黄河河床及河漫滩区，区域内地势较为平坦，自西南向东北略有倾斜，海拔一般在48~55m之间，水土流失类型以风力侵蚀为主兼有水力侵蚀，侵蚀强度为轻度、微度等级，气候适宜，是粮食生产核心区，生态环境主要问题：土地沙化，沿黄湿地生态系统脆弱。针对濮阳县自然地貌特征和水土流失特点，综合考虑水土保持发展条件、发展需求等因素，按照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的要求，确定濮阳县“二带一圈”水土保持总体布局方略，即在濮阳县划分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区、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和沿黄（河）生态涵养区，按不同区域水土流失特点构建水土流失防治体系布局。

5.2 区域布局

依据濮阳县水土保持分区结果，以3个水土保持分区为对象，以治理沙化土地水土流失为重点，牢固树立“创新、协调、

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实施重点工程为抓手，构建科学合理、协调高效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构建技术先进、功能完备的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体系；构建综合配套、保障有力的监督管理体系；有效保护与合理利用水土资源，改善农业生产、农村生活条件和人居环境，建设环境优美、宜居宜业、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新濮阳县。

（1）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区

该区域涉及清河头乡、柳屯镇、城关镇、城东办事处，共3个乡镇（镇），1个办事处，面积约155.10km²。

水土保持主导基础功能为防风固沙和人居环境维护。

水土保持重点是：在宜林沙荒地上大力营造防风固沙林，在沙化耕地上营造农田林网和间作，拓展生存与发展空间，着力改善生态环境，促进沙区经济发展，维护沙区社会稳定；健全灌排体系，控制风沙危害，发展高效农业；实施乡村清洁工程，开展河道清淤疏浚，加强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创建“四美乡村”；加强金堤河湿地系统、水源涵养区的预防保护，打造高标准湿地生态景观带。

（2）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

该区涉及文留镇、鲁河镇、梁庄镇、户部寨镇、胡状镇、庆祖镇、五星乡、海通乡、城南办事处、八公桥镇、子岸镇，共11个乡镇（镇），1个办事处，面积约725.51km²。

水土保持主导基础功能为水源保护、高标准良田。

水土保持重点是：实施高标准粮田“百千万”田间工程建设

项目，确保区域内高标准粮田不发生退化等水土流失现象；开展平原沙土区土地整治，建设农田防护林网，发展高效农业；开展生态清洁小流域和高标准示范（区）工程建设，将生态清洁型小流域综合治理模式与人居环境和产业结构的优化相结合，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实施背河洼地生态治理工程；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内的环境综合整治；加快建设回木沟退水闸和房刘庄沟退水闸水污染防治工程以及城区水生态治理工程；组织实施补植增绿、引水补源，推进河岸隔离绿化带、植被缓冲带、水生物群落建设，增强生态修复能力；推进小型农田水利重点项目和节水灌溉增效示范项目。

（3）沿黄（河）生态涵养区

该区涉及渠村乡、习城乡、郎中乡、梨园乡、白堽乡、徐镇镇、王称堽镇，7个乡（镇），面积约 501.39km²。

水土保持主导基础功能为水资源保护及生态涵养。

水土保持重点是：在黄河沿线建设生态廊道和湿地公园群，打造防护安全带、生态保护带、滨水景观带、旅游休闲带；加强沿黄湿地水生态环境保护，强化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力度；全面实施沿黄滩地生态修复工程，建设沿堤防护林带，加强退耕还林还草工作，保护两岸天然植被，防治水土流失；科学保护黄河湿地资源，建设完善黄河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区，确保河流和湿地面积不减少；做好生态移民工作，降低低洼地区生态压力；正确处理开发建设活动与防洪减灾的关系，合理发展旅游、种植、养殖开发项目。

5.3 防治规模

根据规划目标、任务和总体布局，遵循“以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为主，兼顾其他地区水土流失防治需求”的原则，确定濮阳县近期水土流失防治规模为 37.31km²；远期水土流失防治规模为 46.15km²。濮阳县各水土保持分区近远期水土流失防治规模见表 5-1。

表 5-1 各水土保持分区水土流失防治规模

水土保持分区	防治规模 (km ²)	
	近期	远期
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区	12.10	13.22
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	17.62	20.54
沿黄(河)生态涵养区	7.59	12.39
合计	37.31	46.15

6 预防保护规划

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水土保持工作基本方针，按照水土保持从事后治理向事前保护转变、从以治理为主向治理和自然修复相结合转变的要求，全面预防由自然因素和人为因素引发的水土流失，促进水土资源“在保护中开发，在开发中保护”，加强预防保护和局部治理，保护地表植被，扩大林草覆盖，将潜在水土流失危害消除在萌芽状态，通过开展水土保持基础设施的建设，改善生态环境和农业生产生活条件，促进贫困地区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加强监督、严格执法，从源头上有效控制水土流失。

6.1 预防范围、对象

6.1.1 预防范围

预防范围划定依据：

- (1) 国家级、省级、市级规划所涉及的预防范围；
- (2) 濮阳县一、二级生活饮用水源保护区和主要水源补给区；
- (3) 主要河流、灌渠两岸及湖泊周边。

根据上述划定依据，确定本规划的预防保护规划范围，涉及濮阳县全县范围。

6.1.2 预防对象

在预防范围内，确定以下保护对象：

(1) 禁止开发区域，主要包括濮阳县黄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金堤河国家湿地公园、濮阳县张挥省级森林公园。

(2) 一、二级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周边的水源涵养林带；

(3) 现有天然林、郁闭度高的人工林、林草植被；

(4) 植被或地貌人为破坏后，难以恢复和治理的地区；

(5) 濮阳县境内河流沿岸的植物保护带；

(6) 水土流失潜在危险较大的其他区域：如城镇建设、农林开发、取土挖沙等生产建设活动及生产建设项目；

(7) 水土流失综合防治成果等其他水土保持设施。

6.2 措施体系及配置

6.2.1 预防措施体系

结合濮阳县水土流失类型划分及特点，在进行预防措施布设时，充分依靠生态系统的自我修复能力，采取营造农田防护林、湿地保护、加强水源保护，维护水质安全、生态修复、强化重点流域污染防治、农村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以及其他面源污染控制、城市水土保持预防措施，以及局部区域水土流失治理措施。

要加强监督管理，改变粗放落后的生产经营方式，禁止乱采滥挖、过渡垦殖；在水土保持基础功能薄弱、生态脆弱的地区进行生态修复；加大农田防护林网更新改造力度，实施林木采伐及抚育更新的管理措施，加大力度保护基本农田和草地，

提高土地生产力，加强雨水拦蓄利用。在局部水土流失区域配套建设农村垃圾处理设施、面源污染预防措施。生产建设项目

在保护范围内应实行一定程度的限制和避让措施。

6.2.1.1 营造农田防护林

加强农田防护林和河网水系的建设，积极构建农田林网，改善农田气候，改良土壤，提高土地生产力，减轻干热风 and 倒春寒、霜冻等自然灾害性气候，减少水土流失，增强农作物的抗倒伏能力，促进粮食等作物高产稳产，美化环境，增加农民收入。加快推进渠村灌区续建配套及节水改造工程，实施沟渠清淤联通工程，提高粮食生产能力。加大针阔及乔灌结合的林带比例，提高绿化标准，对断带和网格较大的地方进行完善提高，积极稳妥地推进成熟农田防护林更新改造，逐步建立起稳固的农林复合生态系统，提高综合防护功能。

6.2.1.2 湿地保护

加强湿地保护与建设，实行湿地资源总量管理，构建适应全面保护要求的湿地保护体系。开展退耕还湿、退养还滩、扩水增湿、生态补水，稳定和扩大湿地面积。开展污染和有害生物防控，修复受损湿地，恢复水生植物，保护生物多样性，改善湿地生态质量，维护湿地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稳定性，提升湿地生态系统功能。科学保护黄河湿地资源，确保河流和湿地面积不减少，加大湿地保护与建设力度，建设沿堤防护林带，加强退耕还草还湿工作，保护两岸天然植被，防止水土流失；实施濮阳金堤河国家湿地公园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南城水生

态施工项目和黄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建设项目。

6.2.1.3 加强水源保护，维护水质安全

加强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等建设以及河道、湖泊、渠线等廊道绿化，增加绿化带宽度，合理优化配置造林树种，进行乔灌草立体配置，充分发挥森林在水源涵养、水质提升、水土保持中的功能和作用。全县现有苦咸水区约 15 万亩，全力配合建设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围绕水源地和流域生态治理，营造水流调节林、水土保持林、河岸边营造护堤林、水库旁营造固坡林，实现湖泊、水库周边，河道、渠道沿岸流域森林或廊道绿化全覆盖。开展饮用水源一级、二级、准保护区内的环境综合整治，禁止保护区内开发，禁止破坏护岸林及水源保护相关植被的活动。

6.2.1.4 黄河滩区生态修复

全面实施沿黄滩地生态修复工程，构建沿堤防护林带。加强濮阳县黄河湿地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监测和评估，把保护水资源放在首位，节约水资源，全面实施水源水污染防治规划。保护好现有森林资源，加大对黄河滩区湿地的保护和恢复，加强现有森林的培育，增强水源涵养功能。以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为重点，加强湿地保护和管理措施，强化生物多样维持。限制不合理的生产建设活动，减少对生态环境的人为破坏，促进生态自我修复。

6.2.1.5 农村垃圾和污水处理以及其他面源污染控制

加强控制面源污染水土保持措施建设，保护水源、确保饮

水安全、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也是水土保持的一项重要内容。加强农业面源污染物控制，开展农村污水集中处理，对农村集中排放的生活污水和禽畜污染排放物进行无害化初步处理，达标排放。加强重大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加大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力度，加快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农村清洁河道行动。扎实推进“四水共治”，完成 28 个农村水源地保护项目和 40 个水生态自动监测站项目，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积极推广循环农业模式，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切实改善土壤环境质量。

6.2.1.6 城市水土保持预防措施

市政配套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及旅游开发等生产建设项目严格落实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加强事前预防，事中、事后监管，合理利用、保护水土资源；实施微地形、湿地、集雨式绿地、透水地面、雨水调节池及控制城市面源污染等措施。建立城乡统筹的雨水收集系统，形成统一的水生态基础设施自然保护系统，有效利用雨水资源。

6.2.2 措施配置

6.2.2.1 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区

加大北部黄河故道农田防护林网更新改造力度，保护现有林草植被，做好人工林保护工作；合理规划布设区域生产道路、沟渠系统，在道路、沟渠两侧种植水保用材树种和景观树种；加大对黄河故道沙土地的治理，提高土地生产力。结合土

地整治，选择当地适宜的生态树种和经济树种混交，以及对土壤改良有促进效果的灌草，促进综合农业发展；开展水土流失农田治理和灌排设施配套建设，实施河道治理、清淤疏浚、堤坝加固，加强护坡护岸等配套工程，营造水土保持林草。

6.2.2.2 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

加强农田林网建设，开展平原沙土区土地整治，沿沟、渠、路合理配置农田林网，发展高效农业；健全灌排体系，加强小农水建设，大力保护和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以小流域为单元，加强濮阳县土壤保持和水源涵养功能区保护；开展中小河流综合治理、金堤河南岸生态涵养林带建设，恢复沿岸植被；强化城市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禁止保护区内开发，禁止破坏护岸林及水源保护相关植被的活动；实施油区污染治理工程，加强井场生态治理工作，完善程序、加大投入、严格监管，全力做好油田开采区域的生态工作。

6.2.2.3 沿黄（河）生态涵养区

加快黄河生态廊道建设，加强对沿黄湿地生态系统的全面保护，保护现有植被及生物多样性，着力构建生态安全屏障；全面实施沿黄河滩地生态修复工程，建设沿堤防护林带，加强退耕还草还湿工作，保护两岸天然植被，防治水土流失；开展河库水生态修复；加强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支持农村环境集中连片整治，加大面源污染整治力度，全面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加强土地整治，大力保护和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实现水土保持措施与脱贫致富措施相结合。

表 6-1 濮阳县重点预防区近远期水土流失综合防治规模 单位：km²

分区名称		近期规模		远期规模	
		预防面积	治理面积	预防面积	治理面积
“清河头、柳屯”片区	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区	2.07	2.88	2.82	3.53
“庆祖、海通”片区	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	2.63	0.55	3.58	0.44
“文留、户部寨”片区	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	5.85	1.21	7.95	1.06
“八公桥”片区	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	1.63	0.27	2.23	0.64
“渠村”片区	沿黄（河）生态涵养带	6.31	0.28	8.58	1.20
合计		18.49	5.19	25.16	6.87

7 治理规划

7.1 治理范围、对象

7.1.1 治理范围

根据“多流失多治理、少流失多预防”原则，需治理严重威胁土地资源，造成土地生产力下降，直接影响农业生产和农村生活的区域。治理范围划定依据如下：

（1）人口分布相对集中、农业垦殖严重、荒地和耕地分布集中的区域；

（2）农林开发规模大的区域以及水土流失程度为微度以上的滩地、沙地等区域；

（3）灌排设施落后或无灌排设施区域；

（4）大型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迹地。

7.1.2 治理对象

根据濮阳县重点防治区划分及野外调查复核成果，确定治理对象主要包含沙化土地、农田灌排体系、小流域治理、农村人居环境和大型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迹地等。

7.2 措施体系及配置

7.2.1 治理措施体系

结合濮阳县水土流失类型及特点，在进行治理措施布设

时，应充分依靠现有政策、投入、科技等，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在治理范围内，本着“综合治理、因地制宜”的水土保持方针，针对沙化土地、背河洼地、农田灌排沟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大型基础设施建设迹地等水土流失区域，采用工程措施、林草措施和耕作措施相结合的治理措施体系，有计划地实施水、田、林、路综合治理，形成水土保持综合防治体系，有助于改善当地生态环境和生产条件，提高群众生产和生活水平。

7.2.1.1 沙化土地治理

沙地治理应统一规划，以造林固沙为主，选引耐干旱、耐瘠薄、根系发达的速生树种，进行主付林带配合，乔灌草结合，营造防风固沙林，发展立体林业，并配套建设农田生产设施。重点在清河头乡和柳屯镇实施防沙治沙工程，营造农田林网、治沙造林。切实搞好防沙治沙、廊道绿化、农田林网等重点生态工程造林，形成点、线、面结合的综合防护林体系，不断改善沙区生态环境。实施背河洼地生态治理工程，结合濮阳县扶贫搬迁工程，重点做好盐碱化严重地段治理工程、引黄工程产生的淤积泥沙治理工程。

7.2.1.2 打造示范工程，建设美丽乡村

加大小城镇道路、公园绿地等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力度，提升镇区面貌，增强集聚效应。支持文留、庆祖、徐镇等重点镇发展特色产业，示范带动各乡镇大力发展“一乡一业”。引黄入冀补淀工程沿线打造成为集高效生态、休闲观光、

特色产业于一体的现代农业示范带。加快推进文化强县建设，打造濮水小镇、林海小镇、后垌堆舜帝故里、西辛庄农村干部管理学院、后郑寨河湖观光旅游、王辛庄研学基地、公西集孔子文化、昌湖杂技之乡等一批乡村文化旅游景点。同时充分利用水利资源，大力发展渔业养殖，打造了王称垌、渠村、梨园三个渔业养殖基地等加快建设美丽乡村，推进农村污水处理、垃圾收集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乡一体化环卫保洁机制，完成农厕无害化改造 2 万户，着力整治农村“脏乱差”现状，抓好 62 个省、市“四美乡村”提升，打造“三纵三横”美丽乡村示范带。

7.2.1.3 农田灌排体系建设

以治理县城区和乡镇低洼易涝区为重点，强化防洪薄弱环节建设，疏通承泄河道，疏挖排涝干沟、支沟，利用灌排一体渠（河）道，建设提排系统，对影响排涝安全的节制闸、防洪排涝闸进行维修或者重建，对全县低洼易涝点进行整治。综合考虑河湖调节、滞蓄、外排等措施，妥善安排城市洪涝水滞蓄和外排出路，通过对县城区现有涵闸、泵站、蓄滞场所等水利设施进一步完善，结合非工程措施建设，形成“自排、调蓄、抽排”相结合的城市排涝体系，保障城乡防洪除涝安全。大力实施节水灌溉工程，继续实施渠村、南小堤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推进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

7.2.1.4 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

以村庄和水域周边为重点，以小流域为单元，统筹山水林

田湖草系统治理，协同推进流域水系整治、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生态农业推广、人居环境改善，强化部门协作，合理建设生态清洁小流域，打造山青、水净、村美、民富的美丽乡村

开展河道生态疏浚工作，提高河道用水能力；加强河道保洁及监督工作；对生态缺损较大的河流，开展河流生态修复，以人工修复为主，恢复原有的生物多样性、连续性；对于干涸河流，可采取中水回用的方法，进行生态浸润输水，维持河道湿润，促进河道及河岸带植被的萌发；营造局部小微湿地，科学构建生态休闲区域，发挥生态景观效益；提高流域内植被覆盖率，提高小流域防灾减灾能力，实现“水源优、河湖通、流水清、沿岸美”的目标。

7.2.1.5 大型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迹地

大型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迹地严重影响周边景观与当地的生态环境，其水土流失主要发生在裸露面，其植物适生条件差，复绿难度较大，治理需求迫切。规划对大型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迹地进行局部整地处理，并进行植被恢复。

在大型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迹地复垦和生态重建过程中，要坚持因地制宜的原则，生态系统的重建类型根据大型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迹地的地理位置、景观特征及开发功能决定，“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渔则渔”，或建设为林地、耕地，或为建设用地、公共绿地，或为旅游娱乐用地。积极探索大型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迹地复垦绿化的新方法、新工艺，提高大型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迹地生态治理效应，争取经过几年的努力使各主要城镇

周边、风景名胜区、历史文化保护区和铁路、高速公路、国道、省道等交通干线可视范围内的开挖裸露面得到有效恢复整治。

7.2.2 措施配置

7.2.2.1 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区

结合濮阳县现有的特色林业种植技术及造林模式，选择当地适宜经济林种与农作物进行农条间作，有助于改善间作区农田小气候，提高区域防风固沙能力，改善沙区生态环境；开展水土流失沙地治理和灌排设施配套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发展高效节水农业；加强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支持农村环境集中连片整治，加大面源污染整治力度，全面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

7.2.2.2 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

在田间道路、灌排沟渠两侧栽植水保用材树种和景观树种；开展美丽乡村及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建设河道护岸林、水源涵养林；以乡镇所在地绿化为示范，带动新农村和新型农村社区绿化，抓好围村林建设，搞好庭院绿化，建设美好家园；推进实施回木沟和房刘庄沟退水闸工程、澧州河工程、灌排河道清淤工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病危桥涵改造、农田水源井建设及河道清淤工程等项目建设；加大城乡水环境治理力度，着力打造城乡河湖环境整洁优美、水清岸绿的水环境；科学种植濮阳县本地乔灌草，加快迹地生态恢复。

7.2.2.3 沿黄（河）生态涵养区

在河岸两侧系统实施生态清洁小流域、坡改梯、河湖库区防护带等综合治理工程，提高植被覆盖率，降低水土流失量，改善入河水质，提升生态景观效益，打造黄河流域干支流两岸生态绿化带。推进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防护林、经济林建设；积极开展国土绿化提速行动，进行沟河路渠生态廊道建设；组织实施补植增绿、引水补源，推进河岸隔离绿化带、植被缓冲带、水生物群落建设，增强生态修复能力；以治理县城区和乡镇低洼易涝区为重点，强化防洪薄弱环节建设，疏通承泄河道，疏挖排涝干沟、支沟，利用灌排一体渠（河）道，建设提排系统，对影响排涝安全的节制闸、防洪排涝闸进行维修或者重建，对全县低洼易涝点进行整治。

表 7-1 濮阳县重点治理区近远期水土流失综合防治规模 单位：km²

分区名称		近期规模		远期规模	
		预防面积	治理面积	预防面积	治理面积
“清河头、柳屯”片区	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区	0.11	7.04	0.11	6.76
“文留、户部寨”片区	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	0.43	4.29	0.45	2.87
“八公桥”片区	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	0.08	0.68	0.09	1.23
“渠村”片区	沿黄（河）生态涵养带	0.32	0.68	0.34	2.27
合计		0.94	12.69	0.99	13.13

8 监测规划

水土保持监测总体目标是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提升基础支撑作用。按照本规划确定水土保持工作发展方向和总体布局，围绕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服务于政府、社会和公众的目标和要求，扎实开展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建成科学、完善的水土保持监测网络和信息化系统，形成高效快捷的信息采集、分析管理、发布和服务体系，实现对水土流失及其防治的动态监测、分析评价和定期公告，为各项水土保持工作提供重要的基础支撑作用。

8.1 监测任务和内容

8.1.1 监测任务

监测任务主要是建设完善全县水土保持监测网络，观测、采集水土流失和水土保持等相关数据信息，及时掌握全县水土流失类型、强度、面积及变化趋势，准确掌握全县水土保持预防与治理情况，分析和评价水土保持效果，发布水土保持监测公报，为政府决策、社会经济发展和社会公众服务等提供支撑。

8.1.2 监测内容

监测内容主要包括水土保持定位监测、水土保持调查、水

土流失重点防治区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重点项目工程监测、生产建设项目集中区监测等，通过这些工作的开展，实现点、面等不同尺度、不同区域动态监测相结合，从而摸清濮阳县水土流失状况，分析其变化趋势，科学评价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1）水土保持定位监测

水土保持定位监测是重要的基础性工作，是以小流域为单元，监测小流域水土流失过程、水土保持防治及其环境因子变化情况等，为水土保持综合防治、科学研究和标准规范制定提供基础性数据支持。监测内容包括监测小流域径流泥沙观测、降雨情况、坡面侵蚀状况，小流域水土保持措施数量、质量及保存情况等。水土保持定位监测是分年度长期、持续开展的。

水土保持定位监测主要采取地面观测和调查观测方法。地面观测是利用小流域出口处的控制站进行径流泥沙观测，根据地形、土壤、植被、土地利用等影响因子，选择有代表性区域布设坡面径流小区进行坡面土壤侵蚀观测，布设配套的雨量站或气象园进行观测。调查观测是通过现场调查、收集资料、典型调查和巡查等方法，获取小流域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因子、工程建设动态、措施数量及其效益情况。

（2）水土保持调查

水土保持调查是制定水土流失防治与生态建设政策、编制水土保持规划、评价与检查水土保持及生态建设重大工程成

效、实行政府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和各级政府发布水土流失公告的重要基础和数据来源。根据水土保持调查目的、对象和范围的不同，水土保持调查分为水土保持情况普查和水土保持专项调查。濮阳县水土保持调查工作主要是配合濮阳市和河南省水土保持普查和专项普查开展的。

水土保持调查主要内容包括查清全县水土流失状况，主要是水土流失类型、面积、强度、分布状况和变化趋势，以及水土流失造成的危害等；准确掌握全县水土保持措施情况，包括各类水土保持措施现状、数量、分布及其效益等；开展其他专项调查，主要是根据水土保持工作需要，开展侵蚀沟道、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情况等调查。

水土流失调查主要采用遥感解译、野外调查、统计分析和模型计算等多种手段和方法完成土壤侵蚀类型、分布、面积和强度的评价；水土保持措施调查主要采用高分辨率遥感解译和统计分析等相结合的方法获取水土保持措施的类型、分布、数量和效益等调查。

（3）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水土保持监测

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水土保持监测主要是采用遥感调查、地面调查与观测、抽样调查等相结合的方法对濮阳县范围内的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开展水土流失状况和水土保持措施及防治效益监测。重点防治区水土保持监测宜每年开展一次。

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主要监测水土流失类型、分布、强

度、植被、生态环境因素变化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工程措施消长情况等。按全国水土保持区划确定的三级区，增加相应的监测内容。

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主要监测人为活动因素和自然因素的改变对水土流失形式、分布、面积、强度等的影响及其变化趋势以及各项治理措施的水土保持功能及动态变化，水土流失危害，水土流失的消长趋势，灾害和治理成果及其效益等。

（4）水土保持重点项目工程监测

主要是采用定位观测、典型调查和遥感调查相结合的方法对国家、省级立项实施的水土保持重点建设项目工程开展水土流失防治效益的监测和评估。根据不同的监测方法，水土保持重点工程项目监测频次为：定位观测长期进行，典型调查每年进行一次，遥感调查在项目背景调查和项目完成后各开展一次。

监测内容包括：项目区基本情况、水土流失状况、水土保持措施类别、数量、质量及其效益等。重点监测项目实施前后项目区的土地利用结构、水土流失状况及其防治效果等。

（5）生产建设项目集中区监测

采用遥感调查与野外调查相结合技术方法对省内生产建设项目集中连片区和典型大型生产建设项目，开展生产建设项目集中区水土流失状况、水土保持措施及其效果等方面监测工作。

监测内容包括：水土流失因子监测，包括地形、气象、土壤、植被等自然因子和占用、扰动土地面积，挖方、填方数量，弃土弃石弃渣量等人为因子；水土流失状况监测，包括生产建设项目区的水土流失面积、强度、流失量，项目区河流的流量、含沙量、输沙量等；水土流失危害监测，包括生产建设项目造成的土地资源破坏、水土保持设施的损坏、泥沙淤积等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及其防治效果监测，包括生产建设项目区各项防治措施数量、质量及其效果等。

8.2 监测站网

濮阳县监测站点规划与布局按照覆盖全县、按需设置、布局合理、突出重点、分类建设、投资共享等原则，结合《河南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和《濮阳市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规划远期配合省、市在濮阳县建设水土保持监测站点2个，其中利用现有水文站1个（渠村），新建风蚀观测场1个（刘庄）。

8.3 重点监测项目

8.3.1 水土保持普查

濮阳县水土保持普查内容主要包括：一是水土流失情况调查，查清全县土壤侵蚀现状，掌握土壤侵蚀分布、面积和强度；二是水土保持情况调查，主要是查清水土保持措施现状，

掌握水土保持措施数量和分布；三是更新数据库，主要是及时更新全县范围内水土保持预防监督系统的数据。通过普查掌握全县水土流失动态变化和水土保持防治情况，为科学评价全县水土保持效益及生态状况值提供基础数据，为濮阳县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技术支撑。全县水土保持普查宜 5 年开展一次。

8.3.2 水土流失动态监测与公告项目

结合全国、河南省和濮阳市的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持续开展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和生产建设项目集中区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及时掌握水土流失重点地区、生态系统脆弱区、敏感区和建设热点地区水土流失变化情况、原因和趋势，并定期编制和发布濮阳县水土保持监测公报。水土保持动态监测与公告每 2 年开展一次。

8.3.3 水土保持监测信息化建设

在全国及全省水土保持监测网络和信息系统建设的基础上，依托濮阳市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信息平台，利用雨量站及濮阳市拟规划建设的水土保持监测点等设施加强水土流失监测，配合濮阳市初步建成水土保持监测应用和信息共享的技术平台，构建科学、高效、安全的水土保持监测决策支撑体系。

8.4 成果管理与应用

加强动态监测、地面监测数据整汇编和成果管理，深入开

展监测成果分析和挖掘，及时将成果应用到水土保持管理各方面，提升监测支撑能力。

（1）加强数据整汇编

以满足管理需求为导向，进一步研究梳理和规范水土保持调查、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水土保持监管重点监测、监测点观测及其它相关的数据整（汇）编。在资料整理、审核、发布等环节基础上，采用刊印、电子出版物、网络等形式进行监测数据整汇编成果的发布并存档，

（2）强化数据管理

深入开展监测成果分析、挖掘和管理，将监测成果广泛应用于水土保持预防保护、监督管理、综合治理等工作中，充分发挥监测工作的基础作用，开展数据资源开发和大数据关联分析，为生态价值评估、生态损害责任追究、生态文明评价考核及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等服务，增强监测数据的权威性。

9 综合监管规划

9.1 监督管理

9.1.1 监督管理内容

(1) 水土流失预防工作的监管

以全面推行河长制为契机，加强对水土流失特定区域预防工作监管。对取土挖砂、铲草皮等各类禁止行为进行监控；对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或活动等限制性行为进行监控；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监督检查与设施验收工作情况进行监管。

(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监管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是控制人为水土流失的关键环节。完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程序、方法和要求等方面监管，水行政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情况；违法违规生产建设项目和生产建设活动查处情况。督促生产建设单位落实水土保持相关要求，确保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三同时”得以落实。

(3) 水土保持监测和监督检查情况的监管

各级部门有关水土保持监测经费落实情况，水土流失动态监测与定期公告情况；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监测结果定期上报工作情况；水行政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情

况；违法违规生产建设项目和生产建设活动查处情况。

9.1.2 监督管理措施

（1）加强水土保持规划相关工作的监管

建立完善水土流失状况定期调查和公告制度；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有关政府目标责任制和考核奖惩制度；基础设施建设、矿产资源开发、城镇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相关规划征求水土保持意见制度。

（2）加强水土流失预防工作的监管

明确水土保持特定区域禁止行为；开展水土保持限制性行为区域的划分与公告；建立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管控制度；制定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健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和设施验收等制度。

（3）水土流失治理情况的监管

建立或完善水土保持生态补偿、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与管理、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后评价等制度。加强对地方各级政府水土流失治理任务完成情况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完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和使用管理办法。制定公众参与监督的有关办法。

（4）水土保持监测和监督检查情况的监管

濮阳县亟需成立专门的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机构，配备专职水土保持监督管理人员，落实经费、制定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制

度，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推进监督检查程序化。

（5）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情况的监管

健全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及使用监督机制，制定合理的效益补偿和损失补偿保证措施，保障补偿费及时落实到水土保持生态建设部门，保证水土保持工程顺利开展；建立水土保持效益与损失监督监测机制。

（6）加强能力建设

贯彻执行“一法一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将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工作纳入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综合监督执法体系。加强濮阳县水土保持监督执法能力建设，完善监督执法队伍，充实监督执法人员，开展定期培训与考核，提高执法人员法律素质和执法能力。配备执法装备，落实执法经费，创新执法方法，提高依法行政能力。以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全过程监管为核心，以信息化推动监督执法工作的规范化为手段，增加监管透明度，提高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实时监控能力。

加强濮阳县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测和监理等社会化管理，实现水土保持设计、咨询、监测和评估等技术服务市场化运作，建立公平、公正、开放的有效竞争市场。加强对水土保持相关从业人员的技术培训，提高水土保持社会服务能力。

9.1.3 监管制度建设

根据监管内容和措施，确定重点监管具体制度建设内容。

（1）水土保持相关规划管理制度

水土保持规划是指导一段时期水土保持工作的纲领性文件。水土保持相关规划管理制度建设内容包括：建立完善县级综合规划及重点工程专项规划组成的水土保持规划体系；强化规划指导和约束作用，建立规划批准与备案制度和跟踪督查制度；强化规划的社会约束，建立相关规划征求意见制度。

（2）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和考核奖惩制度

制定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和考核奖惩制度，需要明确考核和奖惩制度实施的范围和内容，包括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水土保持投入及防治任务完成、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管情况等。

（3）水土保持监测制度

完善的水土保持监测评价制度是实现水土保持科学化和信息化水平的基础。主要内容包括：明确水土保持监测机构政府公益性质及其职责，承担水土流失定期调查、重点区域调查、特定区域或特定建设项目水土流失情况的监测、为水土流失危害受害人提起民事诉讼提供证据等方面任务；重点是建立完善大中型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动态监测、成果报送及公告制度。

（4）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制度

以卫星遥感、无人机等先进技术为手段，开展生产建设项

目集中区域和在建生产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遥感监管。准确掌握区域生产建设活动扰动及水土流失防治情况，及时发现疑似违规生产建设项目，核查和处理违法行为，提高水土保持事中事后监管效能。对在建生产建设项目开展年度全覆盖监管，全面掌握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有效落实生产建设单位水土流失防治主体责任。为监督检查和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考核提供技术和数据支撑。建立县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数据库，遥感监管产生的数据、已批复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数据和日常监管等数据按照职责分级完成入库，强化监管数据采集、整合和管理。不断更新完善，实现与濮阳市有关信息平台 and 河南省水土保持信息平台的对接和数据共享。

（5）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制度

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是水土保持一项核心工作内容。其建设管理制度包括：完善以财政投资为主导，吸纳社会和个人等投资的多元化投入机制；完善工程建设招投标、监理、合同、审计、验收和水土保持设施运行管护等制度；完善公众参与、村民自建等制度。

（6）水土保持执法监管制度

完善水土保持执法监管制度，制定县级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相关制度，以及上级主管部门对下级水土保持情况督查管理制度，年度及重大水土流失案件报告制度，明确县级水土保持行政管理部门执法监督的主体地位，制定水土保持执法人员依法

对生产建设项目与活动的水土保持监察、督导、检查及处理等相应的管理制度。建立完善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公示公告制度，公告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验收等行政许可依据程序、条件、时限、内容和结果，公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成果和其他重要事项，做到公开、公正、透明，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设立举报电话、信箱并正式公布，规范举报记录、接收、处理、协调、反馈各环节工作。

（7）人为水土流失调查制度

建立健全人为水土流失调查制度，定期开展人为水土流失调查，及时掌握全县现有土地及生产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造成水土流失情况，分析人为水土流失增减的原因及今后的发展趋势，客观评价水保执法工作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及今后的工作方向，为有效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加快人为水土流失防治奠定基础。

（8）水土保持生态补偿制度

明确相关利益主体间的权利义务和保障措施，推动全县水土保持生态补偿工作，深入开展加大水土保持财政转移支付力度，重点给涉及土壤保持、水源涵养、蓄水保水、生态维护的水土流失区以适当的补偿和一定的投入，保证区域生态的良性循环；按照“谁投资、谁受益”的原则，建立多元化的水土保持生态补偿机制，积极筹措稳定的生态补偿资金；建立生产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生态补偿制度。

9.2 科技支撑

9.2.1 完善水土保持科技创新体系

加快推进水土保持科技创新及示范推广，开展黄河沿岸和金堤河沿岸湿地生态系统保护全面保护、生态清洁小流域、水土流失与面源污染防治等关键技术研究。

9.2.2 着力水土保持关键技术研究

加强水土保持关键技术研究，重点开展濮阳县黄河沿岸和金堤河沿岸湿地生态系统维护及平原沙土区综合防治技术研究，开展生态文明清洁型小流域构建及防治效果、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与环境整治以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等水土保持应用技术研究。

9.2.3 科普教育

健全水土保持法制科普宣传工作，借助电视、报纸、网络等宣传工具，加强对《水土保持法》的科普教育，印制分发有关科普材料，在城市主要场所设置户外科普宣传栏，及时通报情况、报道重大事件、介绍先进做法，向全社会进行宣传，使广大群众充分认识到水土保持工作的重要性，使水土保持法制意识深入人心。

9.3 基础设施与管理能力建设

9.3.1 科研设施建设

根据水土保持科技和管理的需要，建设水土保持实验区。应用国内外技术成果，开展水土保持先进技术研究，重点研究水土保持和生态维护。

9.3.2 监督管理能力建设

规范行政许可及有关监督管理工作；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执法人员定期培训与考核，提高执法人员法律素质和执法能力，完善水土保持监督执法队伍，提高监督执法的质量和效率。同时，以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全过程监管为核心，以信息化推动监督执法工作的规范化为手段，增加监管透明度，提高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实时监控能力。

目前濮阳县监管力量薄弱，水土保持综合监管能力有限。

在现有监督管理执法水平基础上，不断总结经验，进一步提高监督管理水平，具体可从以下几方面展开：

(1) 进一步完善水土保持配套法规体系，做到水土保持法实施办法、方案审批、现场监督检查、设施验收、水土保持生态补偿等规定的“五完善”。

(2) 进一步增强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机构履行职责能力，全面实现机构、人员、办公场所、工作经费、取证设备装备“五到位”。

(3) 进一步规范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实现水土保持方

案审批、监督检查、设施验收、规费征收、案件查处工作“五规范”；专门成立濮阳县水土保持监督管理站，配备相应的专职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员，全面负责濮阳县县域内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工作。

(4) 进一步健全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制度，做好履行职责情况的自查制度，年度及重大水土流失案件（事件）报告制度、水土保持技术服务单位管理制度、廉政建设制度、社会监督制度“五健全”。

(5) 进一步提高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申报率、实施率和验收率。

9.4 信息化建设

为促进水土保持信息化建设，根据水利部出台的《全国水土保持信息化规划（2013~2020年）》，结合濮阳县水土保持信息化发展现状和需求，在现有历次普查成果数据库的基础上，构建生态治理、监督管理、监测预报等业务应用和信息共享的综合技术平台，使水土保持工作高效、移动、现代化。

信息化建设的总体目标是：围绕权限水土保持发展目标，以需求为导向，统筹规划、统一标准、突出重点、稳步推进、分级建设，建立完善水土保持数据采集、传输、交换和发布体系，促进信息技术与水土保持业务的深度融合，和濮阳市保持一致，实现信息资源充分分享和有效利用。

主要任务：依托河南省、濮阳市水利局网站建立水土保持信息化专栏，实现信息的及时发布及成果共享，并配合省市级部门开展相关工作。

10 投资匡算与效益分析

10.1 实施进度

10.1.1 安排原则

(1) 区分轻重缓急、分步实施的原则

针对全县水土流失特点，在现有投入水平和经济社会发展速度新常态下，科学筹划，有步骤地推进全县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工作。

(2) 坚持政府主导、系统防治的原则

以风沙片为单元大力推进渠、田、林、路、村系统治理，积极开拓引导利用民营资金投入水土流失防治。

(3) 实施防治并举、注重效益的原则。

在进度安排上优先考虑水土流失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影响较大，通过水土保持综合防治能够明显提升生产生活质量的民生工程。

10.1.2 实施安排

根据濮阳县水土流失的特点和水土保持工作的需求，规划近期重点实施项目以林草措施和耕作措施为主，重点构建防护林和涵养林，再辅以小型蓄水保土工程。具体措施包括防风固沙林建设、农田生态防护林建设、完善引黄灌排体系、生态廊道和清洁生态小流域建设。近期水土流失防治规模为 37.31km²；远期水土流失防治规模为 46.15km²。

10.2 近期规划项目安排

10.2.1 近期规划预防项目

预防范围为本规划范围。

规划预防措施主要包括营造农田防护林、湿地保护、加强水源保护，维护水质安全、生态修复、农村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以及其他面源污染控制措施等。

重点预防工程为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工程、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工程和沿黄（河）生态涵养工程。

规划近期预防面积 19.43km^2 ，其中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区预防面积 2.18km^2 ，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预防面积 10.62km^2 ，沿黄（河）生态涵养区预防面积 6.63km^2 。

10.2.2 近期规划治理项目

近期重点治理范围为农田灌排沟渠、特色小镇、沙化土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

规划治理措施主要包括防风固沙林、农田防护林、经济林、灌排沟渠、田间道路、生态清洁小流域等。

重点治理工程主要为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工程、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工程和沿黄（河）生态涵养工程。

规划近期治理面积 17.88km^2 ，其中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

防风农田防护区治理面积 9.92km²，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治理面积 7.00km²，沿黄（河）生态涵养区治理面积 0.96km²。

10.3 投资匡算

10.3.1 投资匡算原则

本规划投资匡算按照《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工程概（估）算编制规定》和《水土保持工程概算定额》（水总[2003]67号），结合不同类型区的典型调查和典型设计，确定各项措施综合单价。监督监测、综合监管和信息化建设项目近期投资，按相关专题确定。

10.3.2 近期工程投资

按照投资匡算原则，结合河南省内平原沙土区已有水土保持投资，进行濮阳县水土保持规划近期投资匡算。因此，根据近期各项工程内容，近期工程项目匡算总投资 6039.90 万元，其中重点工程项目投资 5784.90 万元，综合监管投资 255 万元，详见表 10-1。

表 10-1 濮阳县近期水土保持工程投资匡算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价	合计（万元）
一	重点工程			
1	水土保持重点预防工程	19.43	110 万/km ²	2914.5
2	水土保持重点治理工程	17.88	100 万/km ²	1430.4
3	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	12	120 万/处	1440
	小计			5784.90
二	综合监管			
1	配合上级水土保持普查	5 年一次	12 万元/次	12
2	配合上级做好水土流失动态监测与公告	逐年进行	8 万元/次	40
3	监督管理能力建设	逐年进行	15 万元/次	75
4	社会服务、宣传教育、科技支撑等能力建设	逐年进行	10 万元/次	50
5	信息化建设	逐年进行	10 万元/次	50
6	水土保持规划编制		28 万	28
	小计			255
三	合计			6039.90

10.4 效益分析

10.4.1 蓄水保土效益

根据《水土保持综合治理效益计算方法》（GB/T15774-2008），结合中国水土流失与生态安全综合科学考察有关成果，拟定分区水土保持措施蓄水保土效益定额，根据规划近期建设内容和措施量，经估算，各项措施全部实施完毕并正常发挥效益后，土壤蓄水保土能力显著增加，可减少水土流失面积 37.31km²，治理基本达到要求。规划近期工程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构建了综合防护体系，不仅控制土壤侵蚀，保护土地资源，而且改变地表径流状况，削减洪峰，调节径流，提高

了防洪抗旱能力和雨水径流的利用效率。

10.4.2 生态效益

水土保持的各项措施实施后，可显著改善生态环境，主要的环境效益体现在以下几方面：在各种水保措施的综合功能作用下能有效削减洪峰流量，减少洪水总量；能有效改善土壤理化性质，减少地表径流，增加土壤持水量，提高土壤氮、磷、钾和有机质含量，增加土壤肥力；能改善治理区内湿度、温度、风力等小区气候条件，净化空气，提高农业产量，改善环境质量，有益于人民的身心健康；实施规划后，林草覆盖率显著提高，森林蓄水保土，涵养水源，美化环境等效益全面发挥，对于改善自然、气候条件，对农业的高产、稳产及人民生活环境的改观都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10.4.3 经济效益

通过开展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完善的农田水利设施及防护林体系，能够防风固沙、涵养水源、调节气温，有效改善农业生态环境，增强农业生产，抵御干旱、风沙、干热风、冰雹和霜冻等自然灾害，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为我县粮食生产安全提供保障。根据河南省农科院监测数据，农田防护林一般可降低风速 20~56%，生长季节土壤含水量增加 1.5~3.5%，粮食平均亩产增加 15%以上。

10.4.4 社会效益

水土保持社会效益包括减轻自然灾害和促进社会进步两方面。规划实施后，随着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全面落实，林草植被的逐步恢复，生态环境不断好转，从而能有效减轻水土流失对土地资源的破坏，泥沙对河流、塘、库的淤积，旱涝灾害对农业生产的威胁等；同时，通过开展坡改梯建设，可保护和改善耕地，提高土地质量，改善农业生产条件，为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创造有利条件，提高农村人民群众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促进社会进步。

10.5 风险评估

10.5.1 风险识别

本规划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有以下几个方面：

（1）群众支持的风险

水土流失严重地区社会经济发展速度较为缓慢，居民迫切需要改善生产生活和基础设施等基本条件，虽然本规划的实施可以改善当地基础设施条件，提供发展生产和提高生活水平的机遇，但如果在实施过程中与居民没有充分沟通和交流，容易发生不必要的误会和误解，从而使群众支持变为阻碍水土保持治理的情况。

（2）政策风险

在信息共享方面，需要有政策法规进一步明确共享水土保

持数据的范围以及用户权限、使用范围等，才能实现信息共享。

（3）技术风险

水土保持监测站点建设过程中，会存在一定的风险。计算机与通信技术日新月异，未来公用信道变换、升级及改造将会给工程运行带来技术风险。

（4）资金风险

由于水土保持预防、治理工程点多、面广，治理过程中具体承建单位众多，在资金使用和管理上也存在着风险。

（5）涉密信息管理风险

按照目前水利涉密数据规定，水土保持信息尚未列入涉密信息，但随着时间推移，一部分信息有可能列为涉密信息，目前在信息服务系统构架与建设中，尚未考虑到这一点，存在着涉密信息安全管理风险。

（6）人员与管理风险

由于现有水土保持专业人员有限，给规划实施带来一定风险。规划实施涉及濮阳县范围，单项工程繁多，建设任务和管理任务重，能否很好保证施工质量、进度等，存在着一定风险。

10.5.2 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根据规划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不稳定性因素，为了从源头上化解矛盾，研究制定主要化解措施如下：

（1）鼓励群众参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积极做好正面宣传

和协调沟通，切实解决群众关心的问题，为地方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提高居民经济收入。

(2) 研究并制定相应的政策法规明确水土保持信息共享的范围以及用户权限、使用范围。

(3) 工程建设过程中严格监管，更新技术，选择合适的通信方式（如网络、无线等）、选择最可靠的通道（如公网 SDH 等）和新型稳定设备加强技术协调，特别是数据格式和数据库表结构与标识符协调与统一，来规避技术风险。

(4) 规范项目管理、经费申请和审计。

(5) 针对涉密信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采取措施，增加有关设备，进行严格物理隔离。

(6) 加强人员技术培训和实地考察学习，从而规避缺乏专业人员带来的风险。

11 保障措施

11.1 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对水土保持工作的统一领导。在政府统一协调下，成立由政府组织、水利部门牵头、多部门参与的组织和领导机构，建立高效有力的组织领导机构和工作机制，各部门应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加强对规划实施工作领导和指导。各级政府要将水土保持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将规划确定的水土保持工作目标和任务，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安排专项资金，并组织实施。在水土流失易发区，实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和考核奖惩制度，将水土保持工作纳入干部政绩考核内容，并强化责任追究。

11.2 提高人员素质

人是规划实施的根本因素，提高规划实施人员的理论水平和专业素质是规划实施的有力保障。规划实施人员在上岗前应进行必要的水土保持的专业培训，且规划实施过程中也应当不断强化水土保持专业知识和技能学习，切实提高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专业素质。

11.3 严格依法行政

贯彻执行《水土保持法》、《环境保持法》、《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和《河南省基本农田

保护条例》等法规，加强对全县开矿、修路、采石等生产建设区域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强化监督执法力度，将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工作纳入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综合监督执法体系；加强监督执法能力建设，充实监督执法人员，配备执法装备，落实执法经费，严格队伍管理，创新执法方法，提高依法行政能力。

11.4 拓宽投资渠道

各级地方政府要加大水土保持投入力度。以水土保持重点工程为主要载体，逐步建立健全以水土保持生态建设财政投入为主，社会各方面多渠道投入为辅的投资保障机制，调动社会投入水土保持的积极性，拓宽投资渠道。健全价格、财税、金融等政策，激励、引导各类主体投身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完善社会激励机制，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在资金、技术、税收等方面予以扶持，并切实保障治理开发者的合法权益。

11.5 创新体制机制

建立和完善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和考核奖惩制度。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培育和完善的保持社会化服务体系，大力推动政府购买服务。对民间资本参与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坚持科学引领、积极扶持、依法管理、保护权益的原则，实行“谁治理、谁投资、谁管护、谁所有”的政策，调动地方政府和群众参与水土保持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鼓励濮阳县广大农民和社会各界通过承包、租赁、股份合

作、拍卖方式取得“四荒”资源使用权，建立合理流转机制，在规定的使用期限内，“四荒”资源的使用权可以按照有关规定继承、转让、转租、抵押或参股联营，国家在征用已治理开发的“四荒”土地时，对其治理开发成果要评估作价，给予合理补偿，建立和完善水土保持生态补偿机制；对于有治理开发能力、但一时缺乏资金的贫困户，采取缓交、减交承包租赁费等办法，对民间资本投资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的给予资金支持。

11.6 科技支撑

加强水土保持基础理论和关键技术研究。针对生态建设的重大战略问题及水土保持生产实践中急需解决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基础理论和关键技术研究。应用新技术，提高水土保持信息化管理水平。建设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开展水土保持科技示范与推广，拓宽水土保持科技成果转化渠道，加快推进水土保持科技成果转化进程，大力推广先进适用的科技成果，建立完善符合濮阳县实际的水土保持预防、治理、监测、监督和服务体系，创新集成适合不同区域的“互联网+水土保持”技术模式，提升全县水土保持科技水平、建设水平和监管水平。实施水土保持人才工程，引进高层次领军人才，加强水土保持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11.7 健全公示制度

建立水土保持工作公示平台，及时向社会各界传达水土保持工作的最新进展和成就。《濮阳县水土保持规划（2020-2030

年)》经依法批准后,规划内的水土保持分区、总体布局等相关内容应向全社会公布。各行各业自觉执行规划,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并共同监督规划的实施。

11.8 宣传教育

加大水土保持宣传力度,增强全社会的水土保持生态文明意识。采取多种形式,广泛、深入、持久地开展水土保持宣传,大力营造良好的水土保持生态建设氛围,调动广大群众治理水土流失的积极性,防止生产建设活动造成新的水土流失。建立水土保持科普教育基地,加大科普教育的投入。建立水土保持公众参与平台。增强网络技术服务和信息发布功能,建立公众网络交流机制,提高全社会参与水平。

附

表

附表1 濮阳县水土保持分区划分表

水土保持分区	行政区（以乡镇为单元）	面积（km ² ）
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区	清河头乡、柳屯镇、城关镇、城东办事处	155.10
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	文留镇、鲁河镇、梁庄镇、八公桥镇、子岸镇、户部寨镇、胡状镇、庆祖镇、五星乡、海通乡、城南办事处	725.51
沿黄（河）生态涵养区	渠村乡、郎中乡、习城乡、梨园乡、徐镇镇、白罡乡、王称堙镇	501.39
合计	-	1382

附表2 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表

防治分区	涉及的乡（镇、办事处）	土地面积（km ² ）
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城关镇、户部寨镇、鲁河镇、胡状镇、五星乡、子岸镇、王称堙镇、梨园乡、徐镇镇、海通乡、郎中乡、习城乡、渠村乡、城南办事处	900.1
濮阳县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清河头乡、柳屯镇、庆祖镇、八公桥镇、梁庄镇、文留镇、白罡乡、城东办事处	4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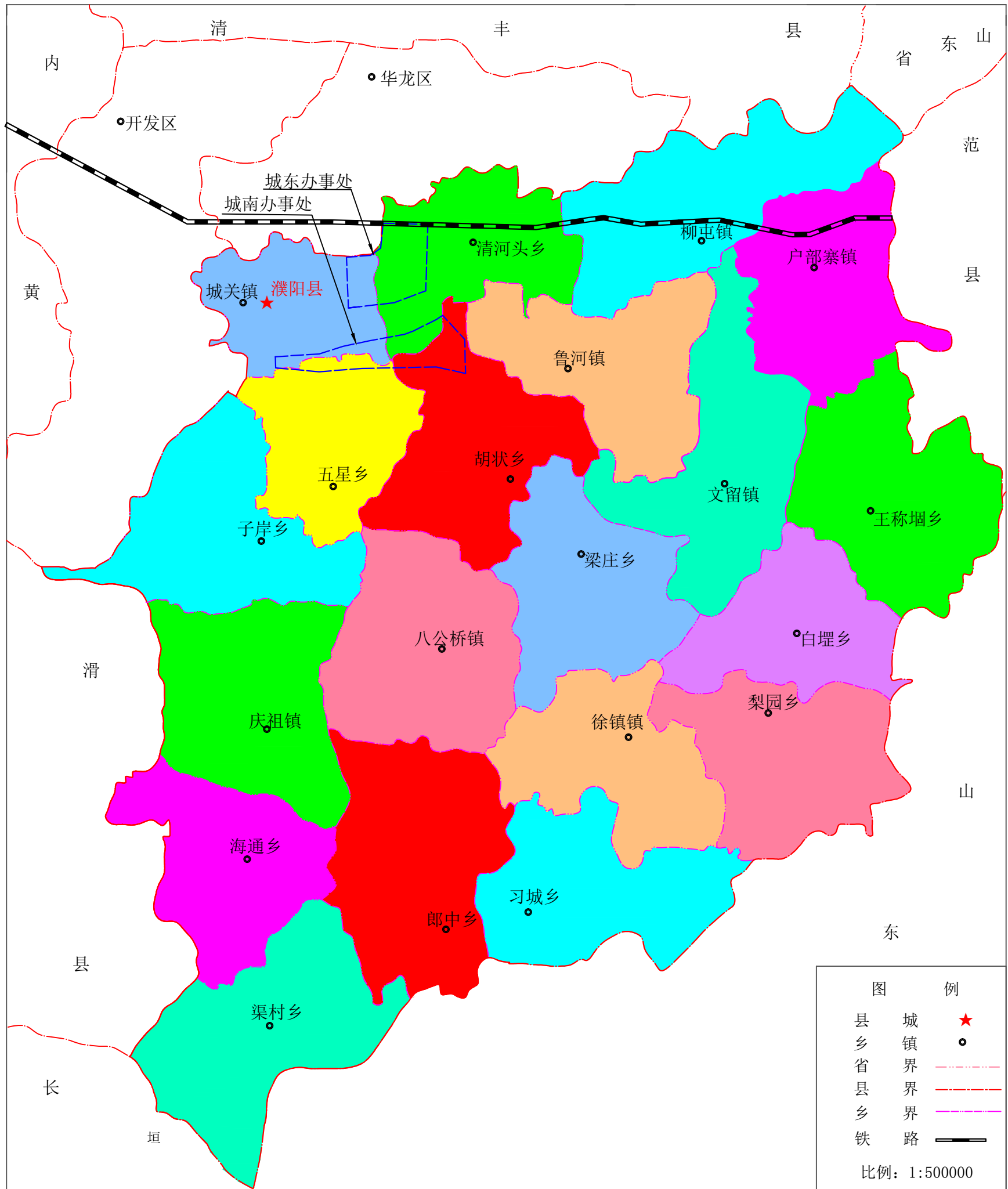
附表3 濮阳县水土保持分区水土流失防治规模表

分区名称	近期规模（km ² ）		远期规模（km ² ）	
	预防面积	治理面积	预防面积	治理面积
北部黄河故道冲积平原防风农田防护区	2.18	9.92	2.93	10.29
中部黄泛平原防风生态维护区	10.62	7.00	14.30	6.24
沿黄（河）生态涵养区	6.63	0.96	8.92	3.47
合计	19.43	17.88	26.15	2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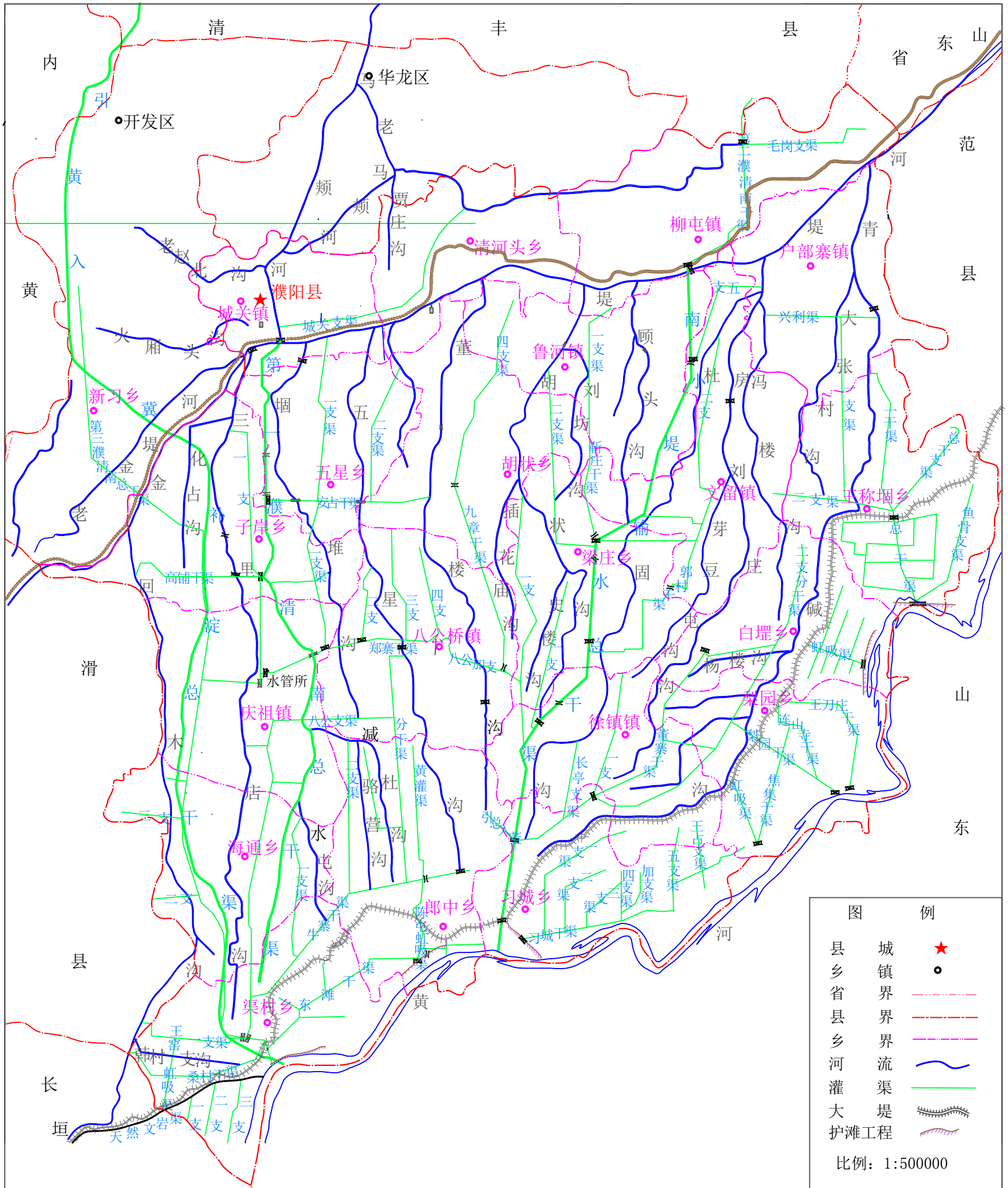
附

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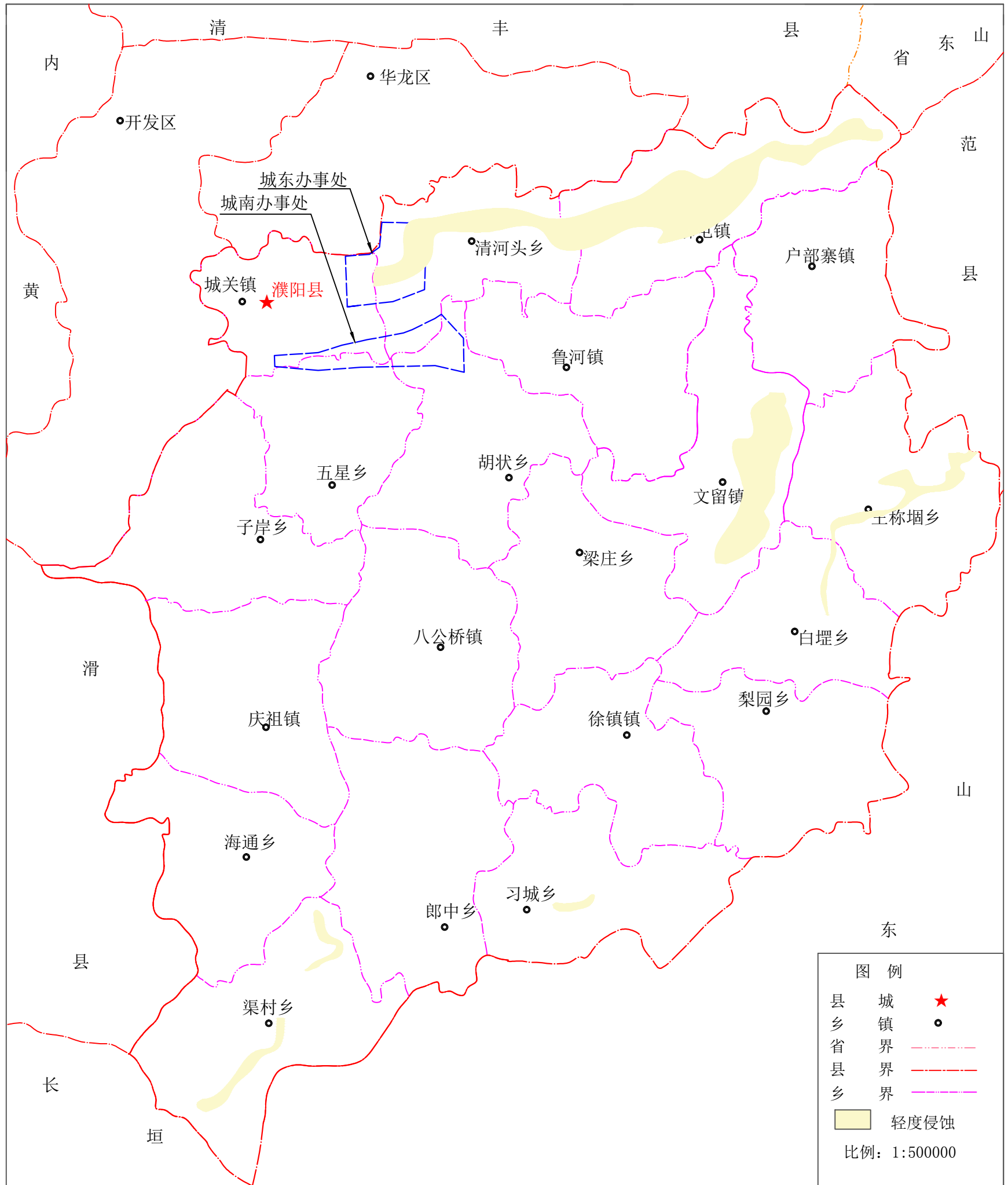
附图1 濮阳县行政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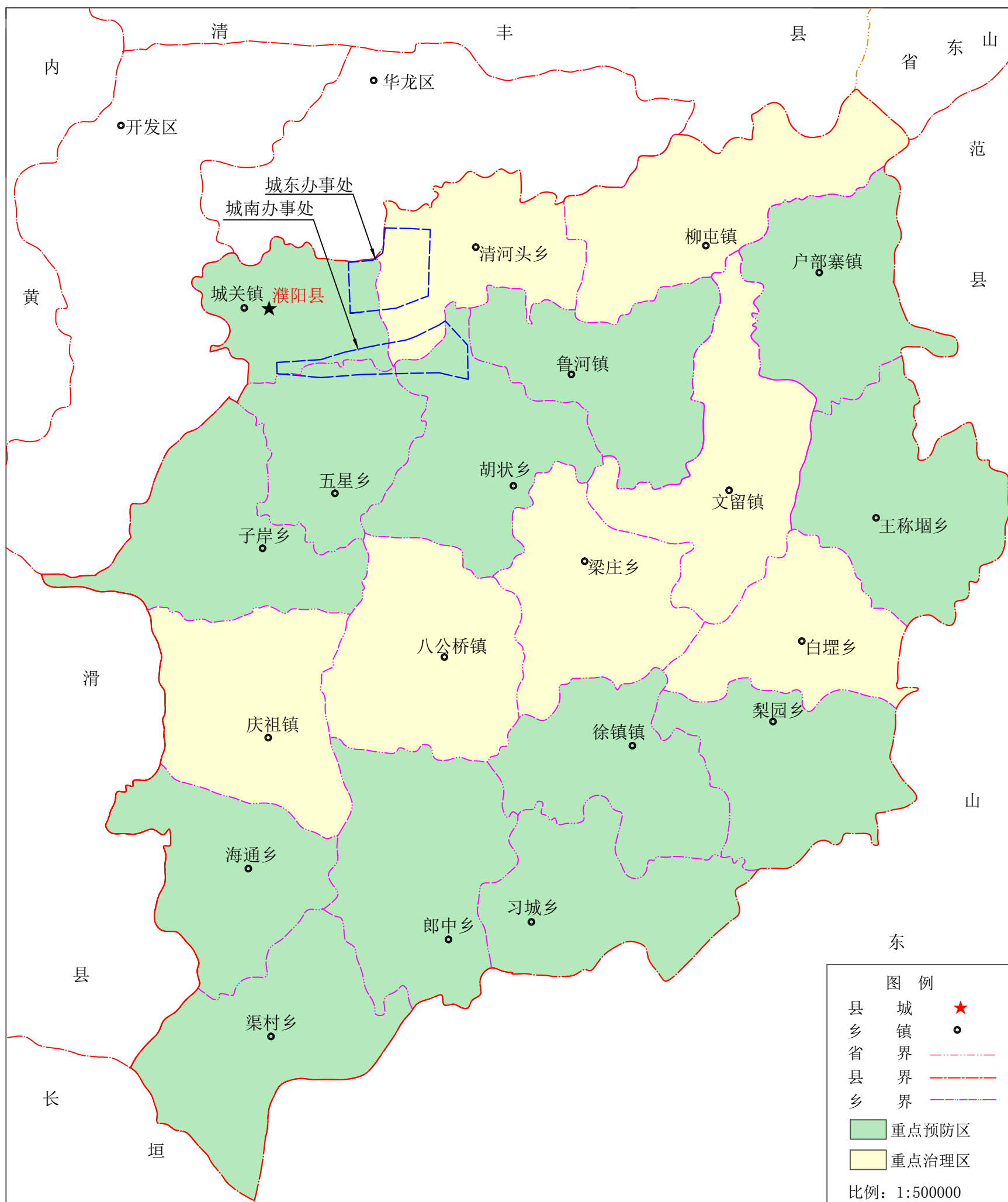
附图2 濮阳县水系图



附图3 濮阳县水土流失（风蚀）现状图



附图5 濮阳县重点防治区划分图



附图4 濮阳县水土保持区划图

